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TARWAY BIO-TECHNOLOGY CO., LTD.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零一一年一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报告全文刊载于证监会指定网站。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成果及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到指定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未有无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公司全体董事均参加了本次审议2010 年报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其中董事叶运寿、黄清华、吴汉平及独立董事刘祥能、李莎、梁增文出席现场会议投票表决，董事吴宁以通讯投票方式表决。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叶运寿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汉平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建存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37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55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64
第九节 财务报告.....	67
第十节 备查文件.....	136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中文名称：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TARWAY BIO-TECHNOLOGY CO., LTD.

中文简称：星河生物

英文简称：STARWAY COMPANY

二、法定代表人：叶运寿

三、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黄清华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
电话	0769-87935678
传真	0769-87920269
电子邮箱	starway@starway.com.cn

四、公司注册地址：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

邮政编码：523722

互联网网址：<http://www.starway.com.cn>

电子信箱：starway@starway.com.cn

五、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互联网网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深圳证券交易所

六、公司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星河生物

股票代码：300143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营业总收入(元)	167,931,537.22	95,771,127.35	75.35%	73,890,622.27
利润总额(元)	42,562,265.17	20,389,217.12	108.75%	11,600,24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03,515.03	20,350,217.12	107.39%	11,463,35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759,480.15	17,591,056.11	108.97%	8,734,82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14,782.30	28,761,876.90	113.88%	25,453,405.61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元)	851,316,806.86	224,637,879.71	278.97%	164,269,00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	726,995,051.82	116,904,036.79	521.87%	81,553,819.67
股本(股)	67,000,000.00	50,000,000.00	34.00%	45,0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42	95.24%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42	95.24%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37	91.89%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7%	20.14%	2.63%	14.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3%	17.41%	2.42%	11.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2	0.58	58.62%	0.57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5	2.34	363.68%	1.81

(三)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42,203,515.03	20,350,217.1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5,444,034.88	2,759,16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6,759,480.15	17,591,056.11
年初股份总数	4	50,000,000.00	45,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17,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1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I)	11 $12=4+5+6\times 7\div$ $-8\times 9\div 11-10$	51,416,666.67	47,916,666.67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	13	51,416,666.67	47,916,666.67
基本每股收益 (I)	14=1 \div 13	0.82	0.42
基本每股收益 (II)	15=3 \div 12	0.71	0.37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 (I)	20= $[1+(16-18)$ \times $(100\%-17)]\div$ $(13+19)$	0.82	0.42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 $[3+(16-18)$ \times $(100\%-17)]\div$ $(12+19)$	0.71	0.37

(四)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42,203,515.03	20,350,217.1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5,444,034.88	2,759,16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6,759,480.15	17,591,056.11
报告期月份数	4	12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5	116,904,036.79	81,553,819.67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6	567,887,500.00	15,000,000.00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0	0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8	1	7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0	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10	726,995,051.82	116,904,036.7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11 = 5 + 1 \div 2 + 6 \times 8 \div 4 - 7 \times 9 \div 4$	185,329,752.64	101,057,695.35
加权平均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11	22.77%	2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11	19.83%	17.41%

二、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股本(万股)	资本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5,000.00	3,765.24	101.68	2,823.49		11,690.40
本期增加	1,700.00	55,088.75	102.59	4,117.76		61,009.11
本期减少						0.00
期末数	6,700.00	58,853.99	204.27	6,941.25		72,699.51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一) 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自 2000 年开始涉足食用菌行业，坚持以振兴民族食用菌产业为己任，始终秉承“诚信立业，科技兴菌，环保创新，造福于民”的理念，以市场为导向，以生物技术为依托，在“十一五”期间，公司抓住行业契机，发展成为食用菌行业的领先企业。

2010 年，公司实现了资本运营与产业经营的双丰收。资本运营方面：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产业经营方面：公司发展迅猛，产能大幅提升，市场份额大大提高，进一步地巩固了公司的行业龙头地位。

2010年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7,931,537.22元，同比增长75.35%；实现利润总额42,562,265.17元，同比增长108.75%；实现净利润42,203,515.03元，同比增长107.39%，与此同时，公司的资产规模也获得了较大的增长。上述指标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产能大幅提升，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使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公司成立至今，先后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广东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等多项国家、省及市级荣誉或认证，其中报告期内新增荣誉如下：

序号	名称	认证机构/获奖情况	时间
1	东莞市企业技术中心	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东莞市财政局	2010年6月
2	“玉龙洞”牌食用菌系列产品	第六届中国国际食用菌烹饪大赛 “指定产品”	2010年6月
3	“玉龙洞下戏鲜菇”	第六届中国国际食用菌烹饪大赛 “金牌菜”	2010年6月
4	金针菇保鲜及深加工技术研究	东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2010年9月
5	广东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	广东省农业厅	2010年10月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秉承“持续改进，创造一流品质；不断创新，领先鲜菇同业”的经营理念 and “新鲜·新享受”的质量控制宗旨，致力于食用菌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生产环节的严格管理和控制，提高产品质量，为消费者源源不断的提供高品质的鲜品食用菌。随着“一荤、一素、一菌”健康饮食理念的深入，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抓住市场契机，不断扩大产能。目前，公司总资产超过 8.5 亿元，拥有四大食用菌生产基地，截止到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日产鲜品食用菌达 50 吨，规模及产量在国内鲜品食用菌工厂化生产企业中名列前茅。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金针菇、真姬菇和白玉菇三种鲜品食用菌。

2、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

1)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金针菇	11,776.94	7,058.16	40.07%	76.70%	79.43%	-0.91%
真姬菇	3,900.40	1,801.10	53.82%	56.42%	19.45%	14.29%
白玉菇	1,029.62	458.1	55.51%	209.64%	82.04%	31.18%
其他	86.2	0.48	99.44%	0.16%	— —	— —
合计	16,793.15	9,317.86	44.51%	75.35%	63.67%	3.96%

2)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161,619,928.81	87,971,318.75	95,771,127.35	56,931,033.46
外销	6,311,608.41	5,207,265.54	— —	— —
合计	167,931,537.22	93,178,584.29	95,771,127.35	56,931,033.46

本年主营业务收入和营业成本比上年分别增长 75.35%和 63.67%，主要系生产规模扩大，产销量大幅提高所致。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1)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年度采购金额的比例	应付账款余额	占公司应付账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五得利集团周口面粉有限公司	7,369,286.14	13.57%	554,895.34	4.10%	否
东莞市昌祥粮食有限公司	5,480,190.88	10.09%	225,023.54	1.66%	否
昌图县兴民玉米芯加工厂	4,346,306.53	8.00%	336,320.88	2.48%	否
曲江区韶天农副产品销售部	2,630,565.54	4.84%	257,258.60	1.90%	否
东莞市鑫飞贸易有限公司	2,449,824.35	4.51%	-	-	否
合计	22,276,173.44	41.02%	1,373,498.36	10.14%	

(2)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年度销售收入的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	占公司应收账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创益食用菌行	34,876,250.50	20.77%	745,583.00	10.38%	否
深圳市罗湖区布吉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百益佳批发行	24,207,111.75	14.41%	809,567.90	11.27%	否
深圳市山地果菜批发行	19,856,949.00	11.82%	941,431.70	13.11%	否
阳山粤普果蔬发展有限公司	16,006,015.00	9.53%	375,958.50	5.23%	否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宏升蔬菜经营部	11,382,830.00	6.78%	323,500.00	4.50%	否
合计	106,329,156.25	63.31%	3,196,041.10	44.5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和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也未在其中占有直接或间接权益。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总资产	851,316,806.86	100.00%	224,637,879.71	100.00%	278.97%
货币资金	565,567,693.04	66.43%	22,591,696.92	10.06%	2403.43%
应收账款	6,823,574.12	0.80%	7,513,556.95	3.34%	-9.18%
预付账款	8,736,004.15	1.03%	210,756.00	0.09%	4045.08%
其他应收款	1,072,064.57	0.13%	1,162,609.43	0.52%	-7.79%
存货	18,837,626.66	2.21%	12,937,620.76	5.76%	45.60%
固定资产净额	181,252,118.38	21.29%	148,302,526.65	66.02%	22.22%
无形资产	8,807,580.32	1.03%	9,002,795.86	4.01%	-2.17%
在建工程	37,938,564.86	4.46%	5,567,425.15	2.48%	581.44%
长期待摊费用	22,281,580.76	2.62%	17,348,891.99	7.72%	28.43%

变动原因如下：

货币资金同比上年期末增加2403.43%，主要系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新股所增加的募集资金以及收入增长、销售资金回笼增加所致。

预付帐款同比上年期末增加4045.08%，主要系本期韶关基地三期工程和清溪第二分公司工程设备款项及预付清溪第二分公司的土地租金所致。

存货同比上年期末增加45.60%，主要系公司产能规模扩大同比例增加材料储备及在产品所致。

固定资产净额同比上年期末增加22.22%，主要系韶关基地库房改造工程，清溪分公司二期工程以及清溪第二分公司新增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余额同比上年期末增加 581.44%，主要系清溪分公司二期工程、清溪第二分公

司建设投入及韶关基地供电配电改造的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2、期间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变动幅度(%)
销售费用	12,309,783.38	6,455,016.63	90.70%
管理费用	21,166,596.28	11,583,940.39	82.72%
财务费用	4,460,901.00	3,540,105.05	26.01%

销售费用：销售费用主要由包装费和运输费构成，包装费连年增加的原因：一是公司产销量扩大，对包装材料的需求随之增加；二是真姬菇、白玉菇价格较高，公司采用泡沫箱包装，其成本比纸箱高。报告期内，真姬菇、白玉菇相继投产，产销比例逐步提高，导致包装费在报告期内有较大幅度增长。

管理费用：主要是随着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分支机构增多、管理人员增加，管理人员工资福利费用增长较快。


财务费用：主要是2010年银行贷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四）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工作，成立至今，公司共有24件商标获得《商标注册证书》，其中报告期内获得《商标注册证书》的有3件，正在申请的有5件，具体情况如下：

（1）已获得注册的商标，计3件。

序号	商标注册证号	商标图案内容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地	有效期限
1	6450009		类别 30：茶；茶饮料；螺旋藻（非医用营养品）；非医用营养胶囊；非医用营养粉；咖啡饮料；面包；谷类制品；方便面。	中国	2010.3.28-2020.3.27

2	7277839		类别 31：鲜食用菌，新鲜蘑菇，鲜水果，菌种，动物食品，酿酒麦芽，活动物，燕牙，新鲜块菌，植物用种菌。	中国	2010.10.7-2020.10.6
3	301637802	寿康菇	类别 31：鲜食用菌，新鲜蘑菇，植物用种菌，鲜水果，菌种，动物食品，酿酒麦芽，活动物，燕牙，新鲜块菌。	香港特区	2010.11.6起10年

(2) 正在申请并被国家工商总局受理的商标，计 5 件。

序号	申请号	申请的商标内容	申请的商标类别	申请地	受理日期
1	7971011		31	中国	2010.1.5
2	8070539		31	中国	2010.3.16
3	8193165	康寿菇	31	中国	2010.4.13
4	8193244	寿康菇	31	中国	2010.4.13
5	8876144		31	中国	2010.11.23

2、专利

公司高度重视对专利的申请和保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10 项专利被授权，9 项专利正在申请且被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1) 已获得的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内容	专利类型	保护期限
1	ZL 200520058302.0	食用菌培养料用灭菌炉	实用新型	2006.8.2-2016.8.1
2	ZL 200520057805.6	木糠除杂机	实用新型	2006.7.5-2017.7.4
3	ZL 200620053868.9	高效节能发酵罐	实用新型	2007.1.10-2017.1.9
4	ZL 200520120969.9	多功能微型食、药用真菌液体菌种深层培养器	实用新型	2007.5.25-2017.5.24
5	ZL 200720172189.8	金针菇切削机	实用新型	2008.7.23-2018.7.22
6	ZL 200820092917.9	药瓶	实用新型	2009.2.18-2019.2.17
7	ZL 200830102414.0	瓶(真菌保健品)	外观设计	2009.6.24-2019.6.23
8	ZL 200920136049.0	用于金针菇生产的废料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09.3.27-2019.3.26
9	ZL 2009 20265926.8	一种温湿度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09.12.22-2019.12.21
10	ZL 2009 2 0236902.X	用于食用菌生产的培养瓶及配套盖	实用新型	2009.9.29-2019.9.28

(2) 正在申请并被受理的专利，计 9 项。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受理日期	申请日期
1	200710077595.0	蛹虫草保健酒的制备方法	2007.12.7	2007.12.5
2	200810026240.3	一种适宜于中老年人的真菌营养品及其制备方法	2008.2.13	2008.2.1
3	200910106332.7	一种高产真姬菇培养基配方及生产工艺	2009.3.31	2009.3.27
4	200910106333.1	一种高产金针菇培养基配方及生产工艺	2009.3.31	2009.3.27
5	200910193755.7	食用菌接种空气净化系统	2009.11.11	2009.11.9
6	200910193756.1	灵芝菌丝粉或灵芝茶及其双重发酵工艺	2009.11.11	2009.11.9
7	200710123662.8	金针菇切削机	2007.10.9	2007.9.29
8	201030532964.3	鲜菇礼品包装盒	2010.9.30	2010.9.20
9	201010526152.7	一种将食用菌培养基废料用作生物燃料的方法	2010.11.4	2010.10.24

3、自有技术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	鉴定单位	鉴定时间或状态
1	金针菇、杏鲍菇瓶栽工厂化生产技术应用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02年11月5日
2	无公害食用菌工厂化、标准化高效生产技术	农业部科技教育司	2004年8月8日
3	冷库生产食用菌液体菌种的技术应用	东莞市科技局	2005年12月29日
4	金针菇茶色新品种系（茶茸）选育研究	广东省科技厅	2007年1月12日
5	金针菇保鲜及深加工技术研究	广东省科技厅	2008年12月5日
6	虫草培养废料利用与开发研究	广东省科技厅	2009年12月25日
7	珍稀新品种真姬菇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广东省科技厅	2009年12月25日

4、土地使用权

公司无形资产全部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8,807,580.32元，原值为9,834,810.36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证号	面积 (m ²)	位置	取得方式	使用年限	抵押情况
1	东府国用(2003)第特414号	29,999.95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村担杆岭	出让	至2053年6月11日	已抵押
2	东府国用(2008)第特368号	6,009.21	东莞市松山湖北部工业城	出让	至2058年7月13日	未抵押
3	曲府国用(2006)第00127号总字第0009508号	115,709.80	曲江区白土镇白土工业城	出让	至2056年12月12日	已抵押

（五）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核心竞争能力主要集中于公司技术研发、产品、生产模式和品牌等方面。

1、公司自 2000 年开始进入食用菌行业，对食用菌工厂化生产工艺技术不断进行吸收、研究和改良，掌握了金针菇、真姬菇和白玉菇等产品的栽培工艺。

公司历来注重技术研发，通过自主研发以及与各大专院校、科研机构合作开发等方式，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提高公司技术水平。公司食用菌工厂化生产工艺技术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菌种培育和保存技术、培养基配方技术、食用菌生产环境智能综合控制技术、杂菌感染和病虫害控制技术、新型保鲜技术等亦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公司的核心技术基本情况如下表：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创新方式	技术先进程度和成熟程度	核心技术创新点
1	菌种育种技术及菌种保存技术	自主研发	集成创新	国内先进、技术成熟	食用菌不育单孢杂交技术和 RAPD 分子遗传标记
2	培养基配方技术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国内先进、技术成熟	金针菇、真姬菇的高产配方
3	食用菌生产环境智能综合控制技术	合作研发	集成创新	国内先进、技术成熟	智能化人工模拟生态环境控制技术，对模拟生态环境进行远程控制、存储与分析
4	食用菌工厂化生产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国际先进、技术成熟	培养瓶的设计及生产流程各关键工艺点最优工艺参数的确定
5	杂菌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集成创新	国内先进、技术成熟	环保净化空气系统及无害化食用菌杂菌感染和病虫害的防治体系
6	新型保鲜技术	合作研发	集成创新	国内先进、技术成熟	将产品保鲜期延长到来 40 天以上

2、产品优势

第一，在生产规模方面，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日产鲜品食用菌约 50 吨，其中金针菇日产约 42 吨，真姬菇日产约 6.5 吨，白玉菇日产约 1.5 吨，生产规模在国内处于前列。

第二，在产品品质方面，公司产品安全无公害，品质优良。在产品生产过程中无需

使用农药和化肥，消毒使用臭氧气体，保证产品安全无污染、无残留。由于先进无污染的生产管理和控制，公司先后通过 ISO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国农业良好规范 GAP 一级认证（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认证，相当于欧美农业标准操作规范）和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由广东省农业厅认定），“玉龙洞”牌金针菇鲜品获得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绿色食品 A 级产品”认证。

第三，在生产品种方面，目前公司能同时生产金针菇、真姬菇和白玉菇三个低温型品种。公司通过自身技术研发，是国内少数能同时规模化生产多品种瓶栽食用菌的企业之一，将来公司还将增加广东虫草、灰树花等其他药食两用菌类产品，进一步增加公司的产品种类，满足市场消费多样性的需求。

第四，公司产品生产不受季节性影响，周年供货稳定。公司综合运用先进的技术、设施和管理，使每日的投瓶量和产量均保持相对稳定，从而有效保证了产品的供货稳定。

3、新兴生产模式，符合现代新农业的发展趋势




公司采用工厂化方式生产鲜品食用菌。工厂化食用菌生产模式是近十年来兴起的新兴生产模式，与传统生产方式相比，食用菌工厂化生产具备以下优点：一是生产过程具备工厂化、规模化、标准化、周年化等诸多特点，能够较好地满足市场需求；二是工厂化生产能节约大量耕地，能部分缓解我国人多地少、耕地紧张的局面；三是具备良好的可复制性，实现企业规模的快速扩张。理论上在适宜的温度和湿度条件下生物菌种具备无限繁殖的能力，没有严格的地域限制，因此公司只要具备技术、人员、资金等条件，可在较短时间内实现快速扩张。

食用菌工厂化生产采用环境控制技术和无土栽培技术等新型设施栽培技术，生产的产品具有优质、高效、高产、抗逆性好等特点，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所确立的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产业，符合现代新农业的发展趋势。

公司自 2000 年开始涉足食用菌工厂化生产，是国内最早实施工厂化生产的企业之一，是行业内少数能够实行规模化、标准化、周年化生产的企业之一。目前公司总资产

超过 8.5 亿元，拥有四大食用菌生产基地，日产鲜品食用菌约 50 吨，在我国工厂化生产的企业中名列前茅。目前国内食用菌市场前景广阔，同时公司食用菌生产技术成熟，人才储备充分，公司具备快速扩张的能力。

4、品牌优势

公司历来注重品牌建设、不断塑造品牌形象，不断抢占行业内的心智资源。目前主要品牌包括 、 等，其中  品牌在鲜品食用菌领域享有较高的知名度，是广东省著名商标，被中国食用菌商务网、《食用菌市场》编辑部评为“2010 年度‘实施品牌战略、推创行业品牌’上榜品牌”，玉龙洞”牌金针菇于 2008 年被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广东省名牌产品”，并获得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绿色食品 A 级产品”认证。

（六）产品研发情况

公司长期以来重视自主研发、创新，目前公司三大产品生产所使用的核心技术主要是通过自主研发和集成创新方式取得。近年来，公司与高校、科研院所在联合开发、人才培养等方面展开合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果。

未来几年，公司将继续走自主创新与集成创新相结合的技术创新道路，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与中国农业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广东省微生物研究所、韶关大学和其它科研机构 and 高等院校等研发机构的合作，通过合作开发、“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等方式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加大技术储备，加强人才储备、加快新产品开发进程。

1、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总额为 3,341,846.57 元，占母公司营业收入的 4.05%，同比上年度增长 76.50%，原因主要是：

- （1）生产配方和工艺改进的研发费用增加；
- （2）原材料替代品的研发费用加大；
- （3）与科研院校合作费用的加大投入；

- (4) 食药菌研发费用的增加；
 (5) 研发人员的增加导致研发费用的增加。

2、主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序号	合作项目名称	主承担企业	研究成果分配方案	报告期内达到的目标
1	金针菇、真姬菇、白玉菇菌种的产品配方及生物转化率的研究	公司	自主研发	不断完善及改进金针菇、真姬菇、白玉菇的栽培及生产技术，报告期内公司综合单瓶产量提高了6.80%。
2	灰树花产业化生产关键技术研究	公司	自主研发	报告期内，收集和整理了灰树花关键生物特性并经过反复实验，基本在实验室阶段相对稳定，目前灰树花进入实验室的总结阶段。
3	野生虫草(广东虫草)栽培关键技术及产业化研究	公司	共同拥有知识产权，但未经另一方同意不得转认给第三方	报告期内完成广东虫草营养成份和生产技术标准分析和制定，并正在准备申请卫生部新资源食品证书相关书面文件。

(七) 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80.56	14,302.55	20.82%	8,44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29.08	11,426.36	-2.60%	5,89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1.48	2,876.19	113.88%	2,54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4.81	5,056.22	106.18%	2,457.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4.81	-5,056.22	106.18%	-2,45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98.50	12,830.28	420.63%	5,04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7.45	8,737.10	-5.83%	5,037.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71.05	4,093.18	1330.94%	4.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297.60	1,913.15	2738.13%	91.93

2010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13.88%，主要系 2010 年销售收入大幅增加，且销售回款情况良好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增长 106.18%，主要系今年清溪分公司二期工程、清溪第二分公司建设投入及韶关基地三期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增长 420.63%，主要系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大幅增加所致。

（八）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公司全资子公司：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6月17日

（2）注册资本：11,300万元

（3）实收资本：11,300万元

（4）注册地：韶关市曲江区白土工业城

（5）经营范围：种植、销售食用菌；销售农副产品；生产、销售食用菌菇泥有机肥；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6）2010年度营业收入为89,121,458.08元，营业成本为45,508,965.67元，净利润为31,944,425.99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子公司总资产为212,854,148.06元，净资产为164,591,485.38元。

2、参股单位：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

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于2007年1月30日获东莞市民政局核发的“粤东民证字第040034号”《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批准成立。该研究院为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办资金为260万元，由东莞市科技投资担保公司、东莞市迈科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等17家企业共同出资举办，公司出资10万元，占其开办资金的3.85%。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的主管单位为东莞市科学技术局，业务范围主要为开展创业投资研究、引导社会资金投向科技企业，协助企业进入资本市场。

2010年度该研究院业务收入合计847,958.33元，业务活动成本费用合计649,221.51元，当年净资产增加198,736.82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研究院总资产1,449,827.10元，净资产为1,441,987.10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九）公司不存在其控制下的特殊目的主体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1、公司产业符合十二五规划和国家关于发展循环经济的相关要求

2010年10月18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其中“推进农业现代化，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是“十二五”规划中的第三项。

公司产业发展完全符合“十二五”规划中第三项建议中所涉及到的“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抗风险能力、市场竞争能力”以及“发展现代种业，加快农业机械化，完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发展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农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有关发展循环经济提出的“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要求，要求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

科学研究表明，各种大型真菌是降解纤维素类的天然生物，能将各种大分子纤维素、半纤维素和木质素转化为小分子的糖类等营养物质，将植物、生物通过生物转化，纳入能量循环，而食用菌是大型真菌的杰出代表，在农业生产（粮食和其他作物）——秸秆利用——食用菌——食用菌栽培基料——有机肥料——还田进行农业再生产这一真正意义上的农业生产大循环中处于核心位置，发挥着难以替代的作用。

2、食用菌市场容量非常大，未来将保持高速增长

（1）我国食用菌消费增长较快

我国是食用菌生产大国，2009年全国食用菌总产量达到2020万吨，总产值达到1105亿，占世界总产量的70%以上（数据来源：2009年中国食用菌年鉴）。2000年至

2009 年我国食用菌产量及产值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13.48%和 19.20%，均保持较高增速。

图 1：我国食用菌产量逐年增长（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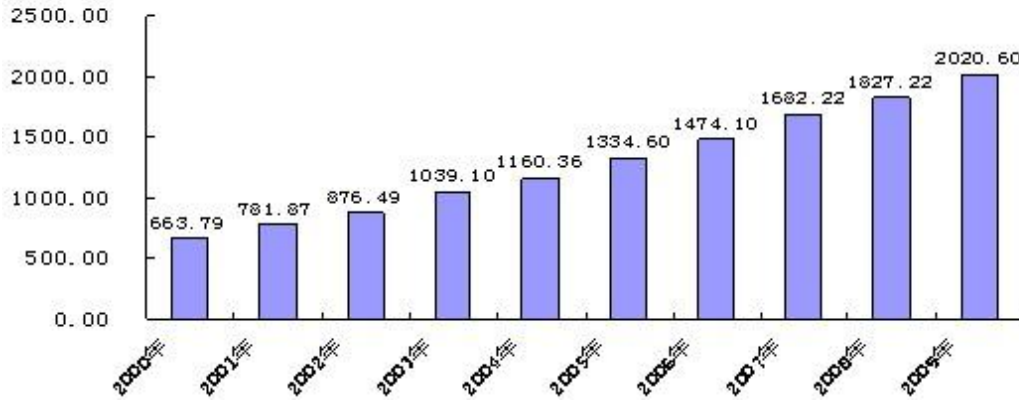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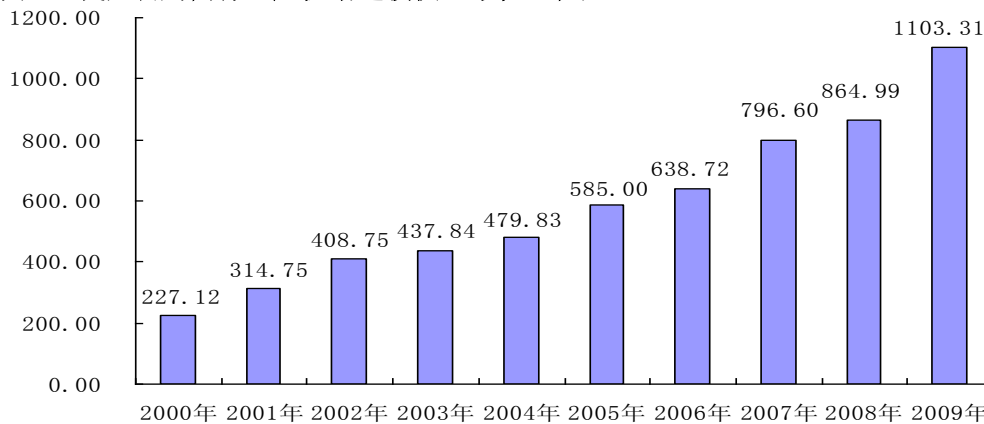


图 2：我国食用菌行业产值增速较快（单位：亿元）



同时我国也是食用菌消费大国，我国生产的食用菌绝大部分自己消费，出口占比较小，约 5%（根据 2009 年食用菌年鉴数据匡算）。近几年我国食用菌出口量相对稳定，占总产量的比重有减小趋势。一方面由于国外食用菌养殖技术较成熟，且贸易壁垒不断提高，另一方面说明我国国内消费增长很快。

(2) 未来食用菌需求仍将高速增长

随着科技的发展，人们收入的提高，对食用菌营养、保健、抗病和防病各方面认识逐步提高，人们对健康的关注度呈上升趋势，食用菌作为健康保健食品，未来消费市场潜力比较大。

2009 年我国食用菌产量为 2020 万吨，按 13 亿人口匡算，每年人均食用菌消费量约为 14 公斤，每日人均消费量约为 40 克。营养专家提出每人每天应该消费 250 克菌类，

国内人均日消费量与之还差 210 克。以目前人均消费量为基础，并按 2010 年人均消费 14 公斤（以 13 亿人口计算），食用菌缺口为约 9965 万吨。

3、工厂化生产食用菌优势明显，符合现代消费更新换代需求

工厂化生产在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控制非常有力，自动调节温度，湿度，光照、氧气浓度等指标，使生产环境达到最适合食用菌生长的条件，保证菌种生长整齐，稳定，并且可达到周年生产的目的，符合现代人们对新鲜食用菌常年供应的需求。其次，工厂化生产通过各种物理手段，包括空气净化，水净化、臭氧消毒等措施抑制病虫害发生，杜绝在生产过程中存在食品安全隐患，符合消费者日趋对有保障安全食物的刚性需求。

因此工厂化生产由于其工艺先进，生产出来的食用菌质量好，且绿色无公害。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于食品质量和安全更加注重，因此未来对工厂化生产的食用菌需求将越来越高，未来工厂化生产迎来快速增长的阶段。

4、城乡居民收入提高，消费升级带来巨大的行业发展空间

近年来，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国内生产总值已经从 2000 年的 99,214.6 亿元增加到 2010 年的 397,983 亿元，增加超 4 倍。按可比价格计算，2010 年比上年增长 10.3%，增速比上年加快 1.1 个百分点，国民经济运行态势总体良好。与此相对应，城乡居民收入也保持快速增长，2000 年我国城镇和农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分别为 6,280 元和 2,253 元，2010 年前三季度已经增加到 14,334 元和 4,869 元。

2010 年 10 月 18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指出，坚持扩大内需特别是消费需求的战略，以稳步推进城镇化为依托，优化产业结构，努力使经济结构调整取得明显进展的发展方针。要扩大居民消费需求，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要加大国民收入分配调整力度，增强居民特别是低收入群众消费能力。要适应群众生活多样性、个性化的需要，引导消费结构升级。政策推动将成为引领消费时代到来的重要力量，而食品作为消费的主力品种之一必将迎来一个全新的发展时期。

在居民收入和消费稳步增长及国家鼓励消费的宏观背景下，食用菌产品尤其是工厂

化绿色食用菌由于具备良好特性，具备巨大的市场增长潜力。

5、食用菌营养丰富，逐渐成为广大城乡居民重要的食物来源

(1) “一荤、一素、一菌” 引领饮食消费

科学饮食、平衡营养，是现代快节奏形势下提出的新概念，是广大居民普遍关心的话题。近年来，菇类在各大餐馆的“点击率”也呈逐年上升趋势。有营养学家形象地表示，吃“四条腿”的（猪、牛、羊等）不如吃“两条腿”（鸡、鸭、鹅等），吃“两条腿”的，不如吃“一条腿”的（蘑菇），可见食用菌在居民消费中的地位。

蘑菇的养生方法更得到了各国的重视。联合国曾提出，人类最佳的饮食结构就是“一荤、一素、一菌”，世界卫生组织提出的六大保健饮品就包括绿茶、红葡萄酒、豆浆、酸奶、骨头汤和蘑菇汤。美国人称蘑菇为“上帝的食品”，日本人称其为“植物食品的顶峰”，不少国家的居民视其为“菜中之王”。

(2) 工厂化产品由于具备“绿色”、“环保”等诸多特点，是未来菌类消费的主力军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在注重食用菌消费的同时，对食品安全意识和营养意识亦明显增强，对食品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工厂化生产的食用菌由于具备安全、优质、绿色、环保、新鲜、无公害等诸多特点，符合现代人追求生活品质的要求，容易被广大居民认知并接受，其未来的发展空间很多。另外，工厂化生产容易建立产品品牌，同时也便于建立产品追溯制度，最大限度保护消费者权益。因此，工厂化生产品牌企业的食用菌产品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信赖。

6、餐饮业快速发展带动食用菌行业发展

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加，出外就餐的机会越来越多。餐饮业是食用菌消费的重要渠道，以食用菌为主料的菜点逐年上升，同时，由于餐饮业尤其是高端餐饮业为确保食品安全对原料的安全性和环保性要求较高，因此对工厂化生产的产品需求量也呈现日趋增长趋势，餐饮业已经成为食用菌消费新的推动力量。

（二）公司面临的市场格局

工厂化食用菌未来市场竞争将呈现以下特点：

1、工厂化生产模式具备规模化、集约化、产业化、品牌化等鲜明特点，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对食品安全的重视，工厂化产品的市场份额将逐步加大，未来将逐步替代农户产品成为市场的主流产品。

2、未来公司主要面临韩国、日本、台湾地区等国际领先企业的竞争。目前，韩国、日本、台湾地区等境外或外资企业对国内市场已经产生一定的影响，一方面，外资企业在生产管理、质量控制、品牌宣传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另一方面，从境外进口的工厂化食用菌产品数量逐渐增加，从长远来看，境外及外资企业的资本、技术、品牌等优势将逐步显现，导致国内市场竞争加剧。

3、随着公司进入资本市场后，将正面影响和带动国内食用菌行业的投资热情，除现有国内其他食用菌企业的快速扩张，构成市场竞争的一支重要力量外，还将面临一批新的食用菌投资者，在未来几年内市场竞争将逐步趋于激烈。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竞争对手和市场竞争情况

主要产品的竞争对手和市场竞争情况如下：

1、金针菇

（1）国内工厂化金针菇产品的主要市场竞争对手

广东省内：

1) 珠海市绿阳菌业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2004 年 7 月投产，珠海市绿阳菌业有限公司是一家以工业理念、周年化全天候种植金针菇等食用菌的现代高科技农业企业。公司占地 50 亩，其中厂房面积近 2 万平方米，冷库面积约 1 万平方米，配备有全自动化装瓶、接种、搔菌生产线及电脑控制的自动化高温灭菌器，是省内金针菇市场具有竞争力企业之一。（数据来源该企业官方网站）

2) 中山和兴养菌场有限公司，是广东省内最早进入中国工厂化生产的外商独资企业，主要产品为金针菇，目前主要销售在广东地区和香港。

广东省外：

3) 上海雪国高榕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是日本国株式会社雪国舞茸和中国上海高榕食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的合资企业，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注册资金 210 万美元，目前主要市场在上海，部分产品出口。

4) 上海福茂食用菌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注册资本为 2,478 万港元，为外商独资企业，主要经营金针菇产品。该公司生产基地占地面积约为 33,300 平方米，产品注册商标为“玉之山”，产品出口到美国、日本、韩国、香港、台湾、新加坡、东南亚等地区。

5) 北京富勤食用菌科技有限公司，2007 年 10 月在北京通州注册成立，是台湾独资企业，总投资 300 万美元，主要产品为金针菇，主要销售区域为北京及周边城市。

6) 河南久芳(郑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4 月成立，属于台资企业，主要销售地区为郑州、北京及周边地区。

(2) 金针菇产品的国际竞争情况

目前金针菇工厂化生产主要集中在亚洲，除中国外，主要国家或地区包括韩国、日本和我国的台湾地区。

韩国工厂化金针菇日产量目前约为 250 吨，韩国大兴农场是韩国最大的金针菇生产商，日产量 60 吨；Green Peace、Dorame、Moshiland 等大型企业日产量约 35 吨。根据中国食用菌信息网统计，韩国平均每天出口到中国的金针菇数量由前几年的 10 吨增加到目前的 20 多吨。

日本国株式会社雪国舞茸是日本食用菌领先企业，成立于 1983 年，其股票 1994 年在日本上市，目前年产真姬菇 12,000 吨，年产杏鲍菇产量约 10,000 吨，年产灰树花约 20,000 吨（资料来源：雪国舞茸公司官方网站）。目前雪国舞茸主要市场除日本本地之外，主要出口到欧美、东南亚等国家。雪国舞茸于 2004 年在上海设立上海雪国高榕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09 年在长春设立长春雪国高榕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是国内金针菇市场具有比较强竞争力的企业之一。

中国台湾企业从 1995 年进入广东市场，逐步向上海、北京、河南、江苏、四川等地发展。部分台湾产品通过香港后转口进入中国大陆。

2、真姬菇、白玉菇

与金针菇不同，真姬菇、白玉菇由于技术含量较高，没有农户模式的产品，工厂化生产的厂家也相对较少（据公司收集到的信息，截止到报告期末，国内共约 13 家生产企业），除公司外，全国目前国内生产真姬菇、白玉菇的厂家主要包括上海丰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荣丰食用菌有限公司、深圳市天蕈生物食品开发有限公司等。

1) 上海丰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食（药）用菌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的高科技股份制企业，主要生产真姬菇和白玉菇，是国内真姬菇、白玉菇市场具有比较强竞争力的企业之一

2) 山东荣丰食用菌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是山东荣丰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是专业从事高档食用菌生产、研发、销售的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建有 10 万平米的标准化厂房和实验室。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通过了 HACCP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国家有机食品认证，是国内真姬菇、白玉菇市场较有竞争力的企业之一。

3) 深圳市天蕈生物食品开发有限公司，1999 年成立，占地面积 4.5 亩，目前正在积极筹建新的生产基地，将会成为华南地区真姬菇市场有竞争力的企业之一。

4) 日本是国际上主要真姬菇产地，日本上市公司好菇道株式会社是日本主要生产厂家，成立于 1964 年，其股票于 1998 年 10 月在日本上市，目前真姬菇年产 40,100 吨，年产杏鲍菇 15,450 吨，年产灰树花约 10,700 吨，是日本最大的食用菌上市公司，在加拿大、台湾地区设立分公司，目前主要销售地区为日本和欧洲等国。（资料来源：好菇道株式会社的官方网站）

三、2011 年经营计划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一）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以振兴民族食用菌产业为己任，秉承“诚信立业，科技兴菌，环保创新，造福于民”的经营理念，以市场为导向，以生物技术为依托，打造国际知名的食用菌品牌，

力争五年内发展成为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食用菌龙头企业。

目前我国食用菌工厂化生产将逐步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公司将抓住行业发展难得的历史机遇，依托目前的行业地位、技术、人才、销售渠道、品牌等优势，进一步发挥生产模式快速复制的特点，实现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的快速提升，公司制定了“立足广东、面向全国、迈向世界”战略规划。

（二）2011年生产经营规划：

公司在2010年发展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做好2011年生产计划。

公司将继续通过加大生产投入，提高生物转化率，努力提高食用菌产量，根据公司现有生产基地的产能，计划食用菌的年总产量由截止至2010年12月31日的14,198吨提高到2011年约18,720吨。年产量增长的主要来源为清溪分公司（公司第三基地）和清溪第二分公司（公司第四基地），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吨

基地	品种	2011计划	2010年实际产出	增加产量	增长幅度
塘厦（第一基地）	金针菇	2980	2916	64	2.19%
韶关 （第二基地）	金针菇	4050	4030	20	0.50%
	真姬菇	2120	2077	43	2.07%
	白玉菇	650	446	204	45.74%
清溪分公司 （第三基地）	金针菇	7620	4729	2891	61.13%
清溪第二分公司 （第四基地）	真姬菇	1300	0	1300	--
合计		18720	14198	4522	31.85%

2010年实际总产量14198吨，2011年计划产出18720吨，力争比2010年增长31.85%。

（三）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

在做好2011年经营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讨论，对未来三年的发展做如下规划：

1、增强成长性

成长性是企业持续发展能力的体现，反映了企业未来的经营效益与发展状况。高成长性的公司通常表现在公司立足朝阳行业或新型产业，产品前景广阔。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将通过对内进行资源和能力分析、对外进行竞争环境研究的基础上提出，未来三年内公司以成长性战略为核心，不断提升公司的成长能力。

充分把握产业发展机遇、集中资本市场的优势力量、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近三年，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公司生产的“玉龙洞”、“顶康”品牌的产品已经逐步获得了市场认可，公司产品销售情况良好，2010年公司三大产品的实际产量尚未满足现有经销商订货量的要求，特别是下半年，远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为此，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将齐心协力，按时按量抓紧募投项目的建设，力争在2011年项目顺利完工。

2、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

金针菇市场需求稳步扩大，但竞争激烈，毛利率水平将有略微下将趋势，但市场容量极大，不能忽视；真姬菇、白玉菇由于技术门槛较高，市场竞争不如金针菇激烈，目前市场需求正在稳步扩大，因此公司计划将现有金针菇、真姬菇、白玉菇的全年产量比例分别由82%、15%、3%调整到约70%、20%、10%，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总体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3、继续加强品牌建设，树立消费者心中的食用菌品牌心智资源、开拓新的营销渠道

公司将继续巩固在珠三角市场的龙头地位，拓展经销商分布区域，加快云南、广西、江西、贵州等省经销商网络的建立，扩大市场区域；利用地理优势，进一步大力发展东南亚市场，不断提高公司产品出口份额；积极尝试新的营销渠道，加强对市场细分的控制力度；同时重点以郑州、北京等各大中心销售城市建立市场信息中心，快速扩大市场占有率；同时利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迅速抢占消费者中的食用品品牌的心智资源，树立品牌价值。

4、加强人力资源规划、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企业管理水平

公司将抓住行业和国家“十二五”规划的历史机遇，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同时继续提升公司的综合管理能力。公司坚持创建学习型组织，在公司内部建立起完善的

学习机制，提高全体员工的文化素质，形成“学习—持续改进—建立竞争优势”的良性循环；改善现有的各层级的员工培训机制，将人力资源招聘和培训总预算将达到 200 万元以上；逐步建立员工职业生涯档案，对员工进行职业生涯辅导，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使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加深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并合理控制员工的流失率；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确定薪酬激励水平，以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不断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优势。

5、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秉持“科技兴菌”理念，一贯重视自主创新。近年来，公司已与中国农科院农业区划研究所、广东省微生物研究所、华南农业大学、韶关大学等科研单位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取得国际先进和国内领先技术成果 7 项，并取得国家专利 10 项，另外有 9 项专利申请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未来，公司将通过如下计划进一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5.1) 加大研发中心的投入，提升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以现有的技术力量为基础，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技术创新体系，引进和培育优秀科研人才、扩大研发场地、增加研究设施设备和仪器，将按照国家和省级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标准建设，加大研发投入。

未来三年，公司将不断改进完善金针菇、真姬菇、白玉菇的育种及生产技术，提高生物转化率，继续保持在国内的领先地位；加强金针菇、真姬菇、白玉菇产业化生产的设施设备研究，进一步提高自动化管理水平；加快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广东虫草产业化种植及深度价值研究；加快新品种灰树花产业化生产研究以及冬虫夏草的人工驯育；

5.2) 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提高工艺技术解决创新能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一支专业素质较高、研发能力较强的技术团队，技术研发能力在行业处于领先水平。未来三年，公司每年将通过各个渠道与 2—3 名专家教授合作，引进多名具有本科、硕士、博士学位的专业高级储备人才，加强研发队伍的建设，提高创新能力。同时通过与各院校签定长期专业人才合作交流协议，与中国农业大学、中国微生物所、广东省微生物所等加大合作力度，加强公司的技术研究力量，充实人才储备力量，全面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能力。

6、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公司2010年12月首次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788.75万元，基本保证了公司目前的产业发展需求，同时公司也将合理安排自有资金，建立与银行之间的良好合作关系，盘活公司资产，确保公司未来成长过程中的资金需求。

公司将结合目前的发展计划和未来发展战略，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和超募资金的使用方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股东创造最大效益。

（四）实施上述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所面临风险因素

1、募投项目建设期较长，短期内影响公司营业利润增长速度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期的原因，公司募集资金的投入到实际产生效益仍需要一段时间，因此公司净利润的增长速度在短期内将可能低于净资产的增长速度，存在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对此，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使项目尽早正式投产获利，提高公司净资产收益率。

2、综合管理水平亟待提高的风险

现阶段，本公司主要生产基地集中在广东地区，管理结构相对简单，虽然公司具备近5年以上管理子公司的经验。但随着未来3—5年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推进，将加快省外基地建设，特别是随着河南省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设立，管理半径加大，同时随着募集资金的运用和企业经营规模的扩展，本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对公司在机制建立、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3、原材料价格上涨造成成本上升的风险

金针菇、真姬菇、白玉菇的主要原材料为木屑、玉米芯、麸皮、玉米粉、米糠等农副下脚料，随着近年国内农产品价格的上涨，上述主要原材料也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上涨，虽然公司在2010年通过生物转化率，以及调整生产配方等多项技术手段，未对报告期内的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但不能排除未来几年内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产生一定影响。

（五）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31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由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6.00元。截至2010年12月2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7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61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67,887,5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9003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5,000,000.00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5,000,000.00元用于韶关食用菌生产线整体技术改造项目，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80,000,000.00元。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2,920,417.55元(其中利息收入32,917.55元)。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0年12月24日，公司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中信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民中心支行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号/定期存单号	年末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	395100100100011559	2,265.50
	395100100200002097	10,000,000.00
	395100100200002126	10,000,000.00
	395100100200002249	10,000,000.00
	395100100200002362	10,000,000.00
	395100100200002486	10,000,000.00
	395100100200002508	25,014,413.31
	小计	75,016,678.8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	755917214610908	633.78
	75591721468000015	10,000,000.00
	75591721468000029	10,000,000.00
	75591721468000032	10,000,000.00
	75591721468000046	1,688,900.00
		小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民中心支行	7442410182600061941	5,001,649.00
	7442410184000024406	10,000,000.00
	7442410184000024348	5,000,000.00
		小计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厦支行	190010190010036409	7,013,955.96
	190010190520000072	50,000,000.00

	190010190520000089	50,000,000.00
	190010190520000097	50,000,000.00
	190010190520000101	50,000,000.00
	190010190520000110	50,000,000.00
	190010190500000338	50,000,000.00
	190010190500000346	49,198,600.00
	小 计	356,212,555.96
合 计		482,920,417.55

3、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788.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韶关食用菌生产线整体技术改造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500.00	500.00	500.00	6.25	2011.12.31			否
塘厦食用菌工厂化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3,168.89	3,168.89		0	0	0		2011.12.31			否
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0	0	0		2011.12.31			否
合计	—	13,168.89	13,168.89		500.00	500.00	5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0年12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87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的决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87,000,000.00元偿还银行贷款。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80,000,000.00元。							

(2)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567,887,500.00元，与预计募集资金131,688,900.00元相比，超募资金为436,198,600.00元。2010年12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87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的决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87,000,000.00元偿还银行贷款。剩余超募资金349,198,600.00元尚未制定使用计划。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80,000,000.00元。

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5、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五、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基金、债券、信托产品、期货、金融衍生工具等金融资产。

六、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各种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七、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八、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0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42,203,515.0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8,234,846.95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025,908.90元后，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9,412,453.08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588,539,917.67元。

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2010 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鉴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资金需求量大，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 2010 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拟以现有总股本 6,7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2 股，共计转增股本 8,04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4,740 万股，资本公积余额为 508,139,917.67 元。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须经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6,700 万股增至 14,740 万股，剩余未分配利润 69,412,453.08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组等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股权激励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重大处罚的事项。

六、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和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投资情况。

八、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九、报告期内，公司未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

十、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叶运寿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751,200.00	2008-4-3	2011-4-3	否
叶运寿	农业银行东莞市塘厦支行	15,000,000.00	2010-5-28	2013-5-27	否

叶运寿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000,000.00	2010-8-31	2011-8-31	否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叶运寿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塘厦支行	50,000,000.00	2010-6-25	2013-6-24	否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按揭方式购入小轿车一部，并以该车（车牌号：粤 S3W898）设定抵押向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借款，叶运寿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初始金额 751,200.00 元，年利率 10.02%，抵押期限为 2008 年 4 月 3 日至 2011 年 4 月 3 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债务余额为 94,993.08 元。

2010 年 5 月 28 日，叶运寿与农业银行东莞市塘厦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叶运寿为农业银行东莞市塘厦支行向公司在 2010 年 5 月 28 日至 2013 年 5 月 27 日期间提供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额度为 2,279.9924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担保借款余额为 1,500 万元。

叶运寿为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借款，提供最高额度为 6,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2010 莞银最保字第 10X31401 号），担保期限为 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抵押、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叶运寿共同为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塘厦支行借款 5,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2），其中，一年期短期借款 1,000 万元（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3），三年期长期借款 4,000 万元（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2），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十二、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正在履行的借款明细

序号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贷款余额(万元)	借款期限	年利率(%)
1	中国农业银行东莞市塘厦支行	44101201000004798	1,500	2010.6.2-2011.6.1	5.0445
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厦支行	0119001201006002	2,000	2010.6.28-2013.6.21	5.94
			2,000	2010.6.29-2013.6.21	5.94
			1,000	2010.8.4-2011.7.10	5.868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09 莞银贷字第 002087 号	2,000	2009.9.23-2012.9.22	5.94
4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IP103541	9.50	2008.4.3-2011.4.3	10.02

1、公司以东莞市塘厦大坪村国有土地使用权（东府国用[2003]字第特 414 号）29999.9 平方米作抵押（抵押合同号：44906200900007679），并由叶运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44905201000004781），向中国农业银行东莞市塘厦支行借款 1,500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抵押借款余额为 1,500 万元。

2、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叶运寿共同为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塘厦支行借款 5,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2），其中，一年期短期借款 1,000 万元（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3），三年期长期借款 4,000 万元（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2），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3、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以其位于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白土工业城的房地产[粤房地产证字第 C5383923 号～粤房产证字 C5383933 号、粤房地产证字第 C5383935 号、粤房地产证字第 C5383937 号]、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国有土地使用权 [曲府国用（2006）第 00127 号]、评估值为 60,532,183.76 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抵押合同号分别为：2009 莞银最抵字第 09x58102 号、2010 莞银最抵字第 10x31403 号），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评估值 20,405,937.91 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抵押合同号：2010 莞银最抵字第 10x31404 号），并由叶运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2010 莞银最保字第 10x31401 号），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借款 4000 万元，其中，一年期短期借款 2,000 万元（合同号：[2009]莞银贷字第 001987 号、[2009]莞银贷字第 002086 号），三年期长期借款 2,000 万元（合同号：[2009]莞银贷字第 002087），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抵押、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4、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按揭方式购入小轿车一部，并以该车（车牌号：粤 S3W898）设定抵押向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借款，叶运寿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初始金额 751,200.00 元，年利率 10.02%，抵押期限为 2008 年 4 月 3 日至 2011 年 4 月 3 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债务余额为 94,993.08 元。

(二) 销售合同

序号	经销商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1	阳山粤普果蔬发展有限公司	约定公司向该经销商每日供应“顶康”牌金针菇6吨, 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	2009.12.28-2010.12.27
2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创益食用菌行	约定公司向该经销商每日供应“顶康”牌金针菇大包装6吨, 小包装3吨, “玉龙洞”牌真姬菇2.8吨, “玉龙洞”牌白玉菇0.8吨, 价格根据市	2009.12.28-2010.12.27
3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永联蔬菜经营部	约定公司向该经销商每日供应“玉龙洞”牌金针菇2.2吨, 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	2009.12.30-2010.12.29
4	深圳市罗湖区布吉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山地果蔬批发行	约定公司向该经销商每日供应“玉龙洞”牌金针菇大包装3吨, 小包装2至3吨, “玉龙洞”牌真姬菇0.8吨, “玉龙洞”牌白玉菇0.2吨, 价	2009.12.28-2010.12.27
5	深圳市罗湖区布吉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百益佳批发行	约定公司向该经销商每日供应“玉龙洞”牌金针菇大包装6吨, “玉龙洞”牌真姬菇2.8吨, “玉龙洞”牌白玉菇0.8吨, 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	2009.12.28-2010.12.28
6	东莞市塘厦李仔蔬菜档	约定公司向该经销商每日供应金针菇2.4吨、真姬菇0.3吨, 白玉菇0.2吨, 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	2010.01.02-2011.01.01
7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宏升蔬菜经营部	约定公司向该经销商每日供应金针菇大包装3-4吨, 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	2010.03.02-2010.12.31
8	NGUYEN BAC NAM LIMITED COMPANY	约定公司向该经销商每周供应800件(4.8吨)真姬菇与白玉菇(数量要求真姬菇:白玉菇=10:1)、15吨金针菇在越南境内销售, 价格根据市场行情每周确定	2010.03.26-2010.12.31
9	广西南宁闵富鼎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约定公司向该经销商每周供应5吨金针菇、3吨真姬菇与白玉菇(数量要求真姬菇:白玉菇=10:1)在广西省境内销售, 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	2010.04.01-2010.12.31

以上销售合同为公司向经销商供货的基本合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已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完成。

(三) 其他合同

1、知识产权合同

序号	签定日期	合同名称	期限	合同内容
1	2009年3月21日	《商标许可协议》	2007年4月30日到2019年4月13日	星河生物将“玉龙洞”(编号6888590)、“顶康”(编号7277839)以非独占使用形式授权给韶关星河使用。
2	2009年6月13日	《专利权共有协议书》	专利授权期限	星河生物与韶关星河共同申请“一种高产真姬菇培养基配方及生产工艺”和“一种高产金针菇培养基配方及生产工艺”二项专利, 并于获得授权后共同拥有前述二项专利。
			2009年9月29日到2019年9月28日	星河生物与韶关星河共同申请“用于金针菇生产的废料收集装置”专利, 并于获得授权后共同拥有该项专利。

4	2009年12月1日	《专利权共有协议书》	2009年12月22日到2019年12月21日	星河生物与韶关星河共同申请“一种温湿度控制器”的专利，并于获得授权后共同拥有。
---	------------	------------	-------------------------	---

2、租赁合同

2010年5月20日，清溪第二分公司与东莞市清溪镇九乡股份经济联合社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书》，约定东莞市清溪镇九乡股份经济联合社将位于东莞市清溪镇九乡村的土地及其地上附着设施出租给清溪第二分公司，面积约16,000平方米，土地使用证号“东府集建[1997]第0648915号”，期限自2010年5月1日至2030年4月30日。

3、财产保险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保险公司	被保险人	保险内容	保险期限
1	财产保险综合险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韶关星河	为韶关星河的房屋建筑、机器设备投保了8,395.48万元综合险（注1）	2010.9.8-2012.1.8
2	财产保险基本险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为星河生物的房屋建筑、机器设备投保了1,580.00万元基本险	2010.6.17-2011.6.16
3	财产保险综合险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清溪分公司）	为公司（清溪分公司）的机器设备投保了2,007.28万元综合险（注2）	2010.9.8-2012.1.7
4	财产保险综合险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清溪分公司）	为公司（清溪分公司）的机器设备投保了1,661.89万元综合险	2010.9.8-2012.1.7

注1：因韶关星河将部分房屋产权、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抵押给中信银行东莞分行，该保险项目的受益人为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注2：因公司（清溪分公司）将部分机器设备抵押给中信银行东莞分行，该保险项目的受益人为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4、保荐及承销协议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保荐协议	聘请民生证券担任保荐机构	固定承销费用800万及浮动承销费组成（市盈率超过30倍以上的部分按5%的承销率计算）	2010.1.26
2	主承销商协议	聘请民生证券担任主承销商	400万	2010.1.26
3	主承销商协议	承销公司公开发行的1,700万股票	3400万	2010.11.26

已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完成。

5、采购合同

序号	签定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1	2010年6月19日	《购销合同》(编号0062334)	约定清溪第二分公司向广东宏达工贸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空调设备一批, 总金额 5,858,817 元, 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天内交付至清溪第二分公司工地。
2	2010年6月21日	《购销合同》(编号0061830)	约定清溪第二分公司向广东宏达工贸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空气净化系统设备一批, 总金额 8,941,183 元, 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天内交付至清溪第二分公司工地。
3	2010年6月10日	《玉米芯粉供货合同》	约定清溪分公司向昌图县兴民玉米芯加工厂从 2010 年 6 月-2011 年 6 月提供玉米芯粉 4,680 吨, 价格按照目的地及包装不同分为 4 档, 分别为 1185 元/吨、1205 元/吨、1235 元/吨和 1255 元/吨。

第1、2项合同已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完成。

6、工程施工合同

序号	签定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1	2010年1月16日	《工程合同》(编号0011503)	约定广东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韶关星河工厂 B 库冷库空调改造工程, 工程总价款 406 万元, 工期自 2010 年 1 月 25 日至 2010 年 3 月 15 日。
2	2010年3月13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约定东莞市方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公司在东莞市松山湖北部工业园的“星河生物科技大楼”项目的土建、门窗、水电、防雷工程, 工期自 2010 年 4 月 21 日起至 2011 年 5 月 1 日, 工程总价款 1,490 万元。该合同已在东莞市建设局办理了备案登记手续。
3	2010年4月21日	《工程合同》(编号0042118)	约定广东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清溪分公司一期增加工程以及二期冷气新风、配电、照明工程, 工程总价款 930 万元, 工期自 2010 年 4 月 2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4	2010年6月22日	《工程合同》(编号0061830)	约定广东宏达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承包清溪第二分公司的空调、低压配电、空气净化、中央供气系统工程, 工程总价款 995 万元, 工期自 2010 年 6 月 22 日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
5	2010年11月19日	《标准施工合同》	约定广东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韶关食用菌生产线整体技术改造项目-仓库、厂房及配套设施的土建, 工程总价款 2500 万元, 工期自 2010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1 年 4 月 18 日, 该合同正在办理备案手续。

第1、3、4项合同已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完成。

十三、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 根据公司发起人股东签署的《发起人协议》，发起人承诺在公司设立后，“不在股份公司以外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不向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

的企业投资；不在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兼职。”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叶运寿先生、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星河生物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本人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星河生物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2、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研发、生产或销售星河生物已经研发、生产或销售的项目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已经投入科研经费研制或已经处于试生产阶段的项目或产品）；

3、不利用本人对星河生物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星河生物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星河生物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星河生物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星河生物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星河生物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

（三）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以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叶运寿、股东叶龙珠、公司总经理魏心军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等股份。

2、南峰集团、广州御新及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或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或本人所持有的该等股份。

3、同时，除上述股份锁定外，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人员承诺：

(1)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的股份数量占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3) 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四) 报告期内，上述公司实际控制人和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十四、解聘、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支付报酬情况。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正信”）自2007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由于天健正信在公司2009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客观、公正的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经公司2010年3月26日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继续聘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在2010年，公司共支付财务审计费用153万元（含公司发行股票的相关审计费用153万元）。

十五、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没有对公司提出整改意见。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和子公司没有发生《证券法》第六十七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所列的重大事件，以及公司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

十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置、人员安排和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制定的《内部审计工作制度》设立专门的内部审计机构并配备专门审计人员，负责执行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内部审计人员均要求具备会计等专业知识，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有效运行。在公司董事会的监督与指导

下，审计部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督查工作，采取定期与不定期检查方式，对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财务、重大项目、生产经营活动等进行审计、核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做出合理的评价，并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十八、报告期内，公司公告索引。

公告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媒体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2010.11.19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2010.11.19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2010.11.25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2010.11.26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2010.11.26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2010.12.1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2010.12.1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2010.12.2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2010.12.8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	2010.12.8	http://www.cninfo.com.cn
2010年年度业绩预告	2010.12.21	http://www.cninfo.com.cn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10.12.22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2.25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8,7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	2010.12.25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0.12.25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表(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0	100.00%	3,400,000				3,400,000	53,400,000	79.7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0,000,000	100.00%	3,400,000				3,400,000	53,400,000	79.7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3,471,846	26.94%	3,400,000				3,400,000	16,871,846.00	25.1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528,154	73.06%	-				-	36,528,154.00	54.52%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600,000	0	0	0	13,600,000	13,600,000	20.30%
1、人民币普通股			13,600,000	0	0	0	13,600,000	13,600,000	20.3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0,000,000	100.00%	17,000,000				17,000,000	67,000,000	100.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叶运寿	0	0	24,484,716	24,484,716	首发承诺	2013.12.9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	0	0	8,471,846	8,471,846	首发承诺	2011.12.9
广州御新软件有限公司	0	0	5,000,000	5,000,000	首发承诺	2011.12.9
叶龙珠	0	0	3,413,245	3,413,245	首发承诺	2013.12.9
冯建荣	0	0	2,116,753	2,116,753	首发承诺	2011.12.9
杨忠义	0	0	1,111,942	1,111,942	首发承诺	2011.12.9
莫淦明	0	0	891,295	891,295	首发承诺	2011.12.9
梁锋	0	0	860,232	860,232	首发承诺	2011.12.9
张力江	0	0	780,217	780,217	首发承诺	2011.12.9
王秋云	0	0	635,275	635,275	首发承诺	2011.12.9
黄清华	0	0	444,080	444,080	首发承诺	2011.12.9
唐笏英	0	0	344,261	344,261	首发承诺	2011.12.9
吴汉平	0	0	290,173	290,173	首发承诺	2011.12.9
谈震宇	0	0	211,909	211,909	首发承诺	2011.12.9
阮航	0	0	178,166	178,166	首发承诺	2011.12.9
顾春虎	0	0	178,166	178,166	首发承诺	2011.12.9
魏心军	0	0	165,000	165,000	首发承诺	2013.12.9
叶金权	0	0	106,900	106,900	首发承诺	2011.12.9
叶权坤	0	0	106,900	106,900	首发承诺	2011.12.9
郑列宜	0	0	69,641	69,641	首发承诺	2011.12.9
黄千军	0	0	69,641	69,641	首发承诺	2011.12.9
许喜佳	0	0	34,821	34,821	首发承诺	2011.12.9
胡斌	0	0	34,821	34,821	首发承诺	2011.12.9
网下配售股份	0	0	3,400,000	3,400,000	网下配售新股规定	2011.3.9

二、公司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介绍

股东总数		6,87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叶运寿	自然人股东	36.54	24,484,716	24,484,716	0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12.64	8,471,846	8,471,846	0
广州御新软件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7.46	5,000,000	5,000,000	0
叶龙珠	自然人股东	5.09	3,413,245	3,413,245	0
冯建荣	自然人股东	3.16	2,116,753	2,116,753	0

杨忠义	自然人股东	1.66	1,111,942	1,111,942	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9	999,995	999,995	0
莫淦明	自然人股东	1.33	891,295	891,295	0
梁锋	自然人股东	1.28	860,232	860,232	0
张力江	自然人股东	1.16	780,217	780,217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9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5,800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兴业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9,950	人民币普通股
查秀英	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郭宏伟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兴业合润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87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信贷资产 A21	138,493	人民币普通股
陈基山	133,104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130,65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招行新股 5	1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发现公司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股票发行情况

2010年11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31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1,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网下配售34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1,360万股，发行价格为36.00元/股。

（二）股票上市情况

2010年12月7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99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星河生物”，股票代码

“300143”；其中公司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1,360万股股票于2010年12月9日

起上市交易。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61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4,112,5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67,887,500.00元。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确认，并于2010年12月2日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90034号《验资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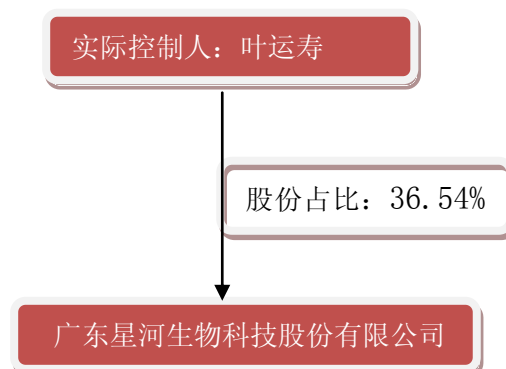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叶运寿先生。叶运寿先生持有公司发行前48.97%的股份，发行后36.54%的股份。叶运寿先生持有的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和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叶运寿先生，196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4252719650916****，北京大学在读EMBA。叶运寿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韶关星河执行董事、星河装饰执行董事，兼任中国食用菌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食用菌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青年乡镇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青年商会常务理事及东莞市总商会执委常务委员等职务。叶运寿先生于2002年获得“2001年度全国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称号，2004年获得东莞市农业局年度农业科技成果二等奖，2005年获得东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6年获得广东省科技三等奖和东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6年被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等部门评选为“广东省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优秀民营企业家”，2007年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同年被评为东莞市百名杰出人物，2009年获得“东莞市首届50名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图：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及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限制性股票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叶运寿	董事长	男	45	2008年8月17日-2011年8月16日	24,484,716	24,484,716	24,484,716	无变动	42.847	否
黄清华	副总经理/董事/ 董事会秘书	女	34	2008年8月17日-2011年8月16日	444,080	444,080	444,080	无变动	22.8152	否
吴汉平	财务总监/董事	男	39	2008年8月17日-2011年8月16日	290,173	290,173	290,173	无变动	22.8152	否
吴宁	董事	男	38	2009年9月7日-2011年9月6日	0	0	0	无变动	0	否
梁增文	独立董事	男	30	2009年9月7日-2011年9月6日	0	0	0	无变动	3	否
刘祥能	独立董事	男	39	2009年9月7日-2011年9月6日	0	0	0	无变动	3	否
李莎	独立董事	女	46	2009年9月7日-2011年9月6日	0	0	0	无变动	3	否
郑列宜	监事会主席	男	30	2008年8月17日-2011年8月16日	69,641	69,641	69,641	无变动	15.6937	否
许喜佳	监事	男	30	2008年8月17日-2011年8月16日	34,821	34,821	34,821	无变动	9.8774	否
沈青	监事	女	29	2009年9月7日-2011年9月6日	0	0	0	无变动	4.1082	否
魏心军	总经理	男	36	2009年3月19日-2011年3月18日	165,000	165,000	165,000	无变动	39.7740	否

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除三位独立董事为税后金额外，其他人员均为含税金额。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

叶运寿，董事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9月出生，北京大学在读EMBA。叶运寿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韶关星河执行董事、星河装饰执行董事，兼任中国食用菌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食用菌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青年乡镇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青年商会常务理事及东莞市总商会执委常务委员等职务。叶运寿先生于2002年获得“2001年度全国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称号，2004年获得东莞市农业局年度农业科技成果二等奖，2005年获得东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6年获得广东省科技三等奖和东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6年被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等部门评选为“广东省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优秀民营企业家”，2007年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同年被评为东莞市百名杰出人物，2009年获得“东莞市首届50名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

黄清华，董事，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自2000年开始在星河实业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韶关星河监事。2006年获东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吴汉平，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于2000年8月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2006年分获东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吴宁，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9月加入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177），现任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州御新执行董事、广州御银自动柜员机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梁增文，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4月出生，微生物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供职于中山大学生命科学学院、中山大学南海生物工程中心，现任中山大学研究院东莞分院院长助理。

李莎，独立董事，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3月出生，管理学硕士，具有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格，曾供职于湖南商学院计统系、广东财经职业学院会计系，现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财经学院副教授，同时担任广东省会计学会理事、广东省政府采购专家、顺德职业技术学院会计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刘祥能，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供职于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88），现任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管。

2、监事会成员

郑列宜，监事会主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2月出生，食用菌微生物大专学历，菌类园艺高级技工。于2004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工程技术中心负责人，系多功能微型食、药用真菌液体菌种深层培养器专利发明人之一。2005年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东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6年荣获东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9年被中国食用菌协会评为“小蘑菇新农村建设突出贡献者”。

许喜佳，监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4月出生，食用菌微生物本科学历，于2005年加入公司，现任韶关星河生产部经理，系多功能微型食、药用真菌液体菌种深层培养器专利发明人之一。2006年荣获东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沈青，监事（职工代表监事），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6月出生，食用菌微生物大专学历，菌类园艺高级技工。曾就职于郑州富景生态游乐世界，自2005年月起就职于本公司工程技术中心。

3、高级管理人员

魏心军，总经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美国戴尔公司广州客服中心主任、东莞科耐电子有限公司事业部经理和美国欧威尔股份有限公司工厂经理。魏心军于2008年1月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及韶关星河总经理。

吴汉平，财务总监，简历参见本小节“（一）董事会人员”。

黄清华，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简历参见本小节“（一）董事会成员”。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管没有发生变动。

三、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变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担任本公司职务	担任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叶运寿	董事长	星河装饰执行董事、韶关星河执行董事	星河装饰为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	黄清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韶关星河监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	吴宁	董事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州御银自动柜员机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无直接关系（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股东广州御新的母公司，广州御银自动柜员机技术有限公司为其全资控股子公司）
4	梁增文	独立董事	中山大学南海生物工程中心主任助理；东莞中山大学研究院院长助理	无
5	李莎	独立董事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财经学院副教授	无
6	刘祥能	独立董事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无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806 人（包括分公司和子公司）。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教育程度、年龄划分结构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如下：

（一）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管理人员	78	8.44%
生产人员	497	61.66%
技术人员	128	15.88%
销售人员	5	0.62%
财务人员	13	1.86%
其他	85	11.54%
合计	806 人	100.00%

(二)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 数	占总人数比例
本科及本科以上	55	6.82%
大专	67	9.80%
大专以下	684	84.86%
合计	806 人	100.00%

(三) 按年龄划分

年 龄	人 数	占总人数比例
51 以上	5	0.62%
41-50	184	22.83%
31-40	290	36.72%
30 以下	327	40.57%
合计	806	100.00%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的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叶运寿先生。叶运寿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长的职务，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由七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章程等的要求，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本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2次，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出席和列席了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对董事会议案和股东大会议案进行认真审核，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会议情况：

姓名	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李莎	独立董事	6	5	1	0	0	否
梁增文	独立董事	6	5	1	0	0	否
刘祥能	独立董事	6	5	1	0	0	否

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1、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3 月 26 日，在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溪分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全部出席了会议。大会以现场会议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09 年年度工作报告》、《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拟建东莞市清溪镇第二生产基地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10 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2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9 月 13 日，在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溪分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全部出席了会议。大会以现场会议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向银行追加申请 8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2010 年全年综合授信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松岗支行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

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0年1月18日，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运寿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2007-2009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2、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0年2月26日，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运寿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0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09年年度工作报告》、《关于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关于拟建东莞市清溪镇第二生产基地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清溪分公司追加投资不超过3000万元的议案》、《关于2010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2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0年5月20日，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运寿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人民币陆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机器设备抵押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申请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借款的议案》。

4、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0年7月13日，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列席了本

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运寿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截至2010年6月30日的三年一期财务报表及相关申报材料的议案》。

5、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0年8月27日，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运寿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向银行追加申请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2010年全年综合授信不超过20,000万元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松岗支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0年12月23日，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运寿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8,7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四、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工作总结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总结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均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且在独立董事中至少有1名为会计专业人士。

审计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的具体情况，并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并对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出具的审核意见；并与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沟通，确定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的安排。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出具的2010年度财务报表，认为：

- 1、公司财务报表依照公司会计政策编制、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要求；

- 2、公司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和报表内容完整，报表合并基础准确；
- 3、公司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有重大偏差或重大遗漏的情况。审计委员会同意以此财务报表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开展审计工作。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后加强了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并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安排审计工作，联合公司审计部、财务部、监事会主要成员与审计机构进行了沟通。最后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的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认为：

- (1) 公司在审计前编制的财务报表与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不存在重大差异；
- (2) 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如实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审计委员会同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意见，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审计委员会还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 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 2010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议，提议在 2010 年度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

(二)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总结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考核制度对 2010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考核。委员会核查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认为其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确定的相关报酬依据及公司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

(三)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总结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董事长为召集人。

2010 年，战略委员会在公司首次发行上市过程中为募投项目提出了实施预案，并针对公司的基本情况提出了未来 3 年的公司发展规划预案。

(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总结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

程序等事项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运营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并较完善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的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除外）中担任除董事、监事的其他职务或领薪，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的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兼职。

（三）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也独立拥有注册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行，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负责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规章制度，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出财务决策，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的情况。

六、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重点工作，并从财务、基础管理及能力等方面并以经营管理工作及相关能力表现相结合的形式进行了考评。

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实践证明，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一）董事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审计委员会提交的《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阅，认为：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一贯、有效地执行，对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地促进作用，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地。《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二）监事会的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三）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我们作为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过认真阅读，并与公司管理层和有关部门交流，现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控股子公

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经审阅，我们认为《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地履行了自身的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股东大会决议等执行情况、董事会的重大决策程序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务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一、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0年2月10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次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报告》、《2009年年度报告》、《2009年利润分配预案》、《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0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2010年8月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分析的议案》、《关于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发表的核查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本年度董事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及经营方针的制定工作,并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认为:2010年度,公司所有重大决策程序合法,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

控制制度。信息披露也能做到及时、准确、完整，通过制度的制定加强了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的沟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任务、履行职责时，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财务监管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有违规违纪问题。报告期内，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 2010 年度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 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目前正在按照《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建设项目组织实施。公司根据需要，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8,7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并按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媒体上进行了公告。

(四)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交易的情况。

(五)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除公司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关联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关联担保已按照《公司章程》履行相关程序且无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公司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有发生担保事项，但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详见本年度报告中 第四节 重要事项“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七) 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正不断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达到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第九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1）GF 字第 090004 号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河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星河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星河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星河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1年1月27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合 并		注释	母 公 司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565,567,693.04	22,591,696.92		488,706,292.17	16,579,503.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6,823,574.12	7,513,556.95	(一)	3,537,798.34	2,977,563.15
预付款项	(三)	8,736,004.15	210,756.00		3,605,684.31	30,05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1,072,064.57	1,162,609.43	(二)	42,830,982.80	74,301,815.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18,837,626.66	12,937,620.76		11,404,455.25	7,132,581.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01,036,962.54	44,416,240.06		550,085,212.87	101,021,513.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			(三)	113,000,000.00	3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181,252,118.38	148,302,526.65		77,977,344.73	47,948,338.14
在建工程	(八)	37,938,564.86	5,567,425.15		32,702,438.66	3,465,117.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九)	8,807,580.32	9,002,795.86		5,182,800.15	5,299,073.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	22,281,580.76	17,348,891.99		14,319,616.76	5,736,140.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279,844.32	180,221,639.65		243,182,200.30	95,448,669.58
资产总计		851,316,806.86	224,637,879.71		793,267,413.17	196,470,183.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合 并			母 公 司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三)	25,000,000.00	45,000,000.00		25,000,000.00	4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四)	13,544,219.32	18,599,124.17		9,283,428.41	11,869,590.42
预收款项	(十五)	366,476.80	37,713.00		32,207.00	25,27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六)	2,895,390.88	889,362.26		1,998,585.99	480,048.37
应交税费	(十七)	230,586.63	42,128.13		102,949.38	29,762.4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十八)	3,112,938.37	1,515,534.30		2,694,532.87	1,258,546.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九)	94,993.08			94,993.0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244,605.08	66,083,861.86		39,206,696.73	58,663,225.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	60,000,000.00	20,362,058.80		60,000,000.00	20,362,058.8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一)	19,077,149.96	21,287,922.26		18,657,150.00	20,187,922.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077,149.96	41,649,981.06		78,657,150.00	40,549,981.06
负债合计		124,321,755.04	107,733,842.92		117,863,846.73	99,213,206.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二十二)	67,000,000.00	50,000,000.00		67,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二十三)	588,539,917.67	37,652,417.67		588,539,917.67	37,652,417.6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四)	2,042,681.07	1,016,772.17		2,042,681.07	1,016,772.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五)	69,412,453.08	28,234,846.95		17,820,967.70	8,587,787.5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995,051.82	116,904,036.79		675,403,566.44	97,256,977.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6,995,051.82	116,904,036.79		675,403,566.44	97,256,977.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51,316,806.86	224,637,879.71		793,267,413.17	196,470,183.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注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注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7,931,537.22	95,771,127.35		82,347,820.57	31,976,476.13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六)	167,931,537.22	95,771,127.35	(四)	82,347,820.57	31,976,476.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1,172,057.07	78,180,071.24		77,213,452.45	30,446,784.58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六)	93,178,584.29	56,931,033.46	(四)	51,207,360.05	17,974,457.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二十七)	12,309,783.38	6,455,016.63		4,870,421.39	1,881,010.28
管理费用	(二十八)	21,166,596.28	11,583,940.39		16,537,326.85	8,208,241.10
财务费用	(二十九)	4,460,901.00	3,540,105.05		4,477,162.03	2,565,351.68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	56,192.12	-330,024.29		121,182.13	-182,276.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759,480.15	17,591,056.11		5,134,368.12	1,529,691.55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一)	6,080,951.36	2,814,374.07		5,739,137.26	2,804,373.51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二)	278,166.34	16,213.06		258,166.34	11,013.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562,265.17	20,389,217.12		10,615,339.04	4,323,052.00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三）	358,750.14	39,000.00		356,250.00	39,00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03,515.03	20,350,217.12		10,259,089.04	4,284,052.0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203,515.03	20,350,217.12		10,259,089.04	4,284,052.00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2	0.4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2	0.4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注 释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953,714.41	99,528,786.58	79,705,823.99	37,043,998.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420.85	8,317.74	137,420.85	8,317.7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五)	3,714,445.56	43,488,393.96	57,032,479.57	47,326,78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805,580.82	143,025,498.28	136,875,724.41	84,379,097.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044,576.13	44,313,412.44	40,502,896.63	17,391,479.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98,853.03	14,352,935.57	14,265,656.19	7,218,906.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3,054.75	2,268,807.80	580,070.74	1,372,087.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五)	11,234,314.61	53,328,465.57	33,062,471.77	62,861,45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290,798.52	114,263,621.38	88,411,095.33	88,843,92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14,782.30	28,761,876.90	48,464,629.08	-4,464,82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248,125.92	50,562,164.97	82,047,180.54	33,611,193.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48,125.92	50,562,164.97	162,047,180.54	33,611,19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48,125.92	-50,562,164.97	-162,047,180.54	-33,611,193.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75,000,000.00	15,000,000.00	57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107,000,000.00	90,000,000.00	8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五)	2,985,000.00	6,302,800.00	2,985,000.00	5,702,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985,000.00	128,302,800.00	667,985,000.00	107,702,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266,737.94	79,261,236.58	70,266,737.94	47,361,236.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95,224.79	8,109,776.18	4,895,224.79	7,265,066.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五)	7,112,500.00		7,112,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74,462.73	87,371,012.76	82,274,462.73	54,626,30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710,537.27	40,931,787.24	585,710,537.27	53,076,496.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7.53		-1,197.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2,975,996.12	19,131,499.17	472,126,788.28	15,000,473.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91,696.92	3,460,197.75	16,579,503.89	1,579,030.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567,693.04	22,591,696.92	488,706,292.17	16,579,503.8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或股东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或股东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37,652,417.67	1,016,772.17	28,234,846.95		116,904,036.79	45,000,000.00	27,652,417.67	588,366.97	8,313,035.03		81,553,819.6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37,652,417.67	1,016,772.17	28,234,846.95		116,904,036.79	45,000,000.00	27,652,417.67	588,366.97	8,313,035.03		81,553,819.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00	550,887,500.00	1,025,908.90	41,177,606.13		610,091,015.03	5,000,000.00	10,000,000.00	428,405.20	19,921,811.92		35,350,217.12
(一) 净利润				42,203,515.03		42,203,515.03				20,350,217.12		20,350,217.1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203,515.03		42,203,515.03				20,350,217.12		20,350,217.1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00	550,887,500.00				567,887,5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7,000,000.00	550,887,500.00				567,887,5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025,908.90	-1,025,908.90				428,405.20	-428,405.20			
1、提取盈余公积			1,025,908.90	-1,025,908.90				428,405.20	-428,405.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0	588,539,917.67	2,042,681.07	69,412,453.08		726,995,051.82	50,000,000.00	37,652,417.67	1,016,772.17	28,234,846.95		116,904,036.7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37,652,417.67	1,016,772.17	8,587,787.56	97,256,977.40	45,000,000.00	27,652,417.67	588,366.97	4,732,140.76	77,972,925.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37,652,417.67	1,016,772.17	8,587,787.56	97,256,977.40	45,000,000.00	27,652,417.67	588,366.97	4,732,140.76	77,972,92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00	550,887,500.00	1,025,908.90	9,233,180.14	578,146,589.04	5,000,000.00	10,000,000.00	428,405.20	3,855,646.80	19,284,052.00
(一) 净利润				10,259,089.04	10,259,089.04				4,284,052.00	4,284,052.0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259,089.04	10,259,089.04				4,284,052.00	4,284,052.0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00	550,887,500.00			567,887,5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7,000,000.00	550,887,500.00			567,887,5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025,908.90	-1,025,908.90				428,405.20	-428,405.20	
1、提取盈余公积			1,025,908.90	-1,025,908.90				428,405.20	-428,405.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0	588,539,917.67	2,042,681.07	17,820,967.70	675,403,566.44	50,000,000.00	37,652,417.67	1,016,772.17	8,587,787.56	97,256,977.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东莞市星河实业有限公司，系由叶运寿和叶春桃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8 年 8 月 6 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2003 年 7 月 4 日更名为东莞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后经过历次增资，截止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38,770,000.00 元。

2008 年 7 月 14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叶运寿、叶龙珠、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 19 名自然人股东作为发起人，由原东莞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72,652,417.67 元，按 1: 0.61938750895 的比例折股 45,000,000.00 普通股股份，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5 月 18 日由广州御新软件有限公司认缴新增的股本 5,000,000.00 股，增发后总股本为 50,000,000.00 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31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于 2010 年 12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本为 67,000,000.00 股。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鲜品食用菌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金针菇、真姬菇和白玉菇等鲜品食用菌。公司采用工厂化模式生产鲜品食用菌，所处的行业为农业中的种植业，是全国食用菌工厂化生产的龙头企业。

公司在报告期间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公司法人注册号为：441900000178999

公司法定代表人：叶运寿

公司注册地址：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 83 号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叶运寿。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

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

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为**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十））。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

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

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类别	风险特征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	0	0	0	0
销售货款	5%	20%	50%	100%
其他	5%	20%	50%	100%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本公司生产销售的食用菌等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存货中进行核算。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估价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杂菌感

染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当影响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因素已经消失时，本公司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同时将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

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构筑物	10	5	9.50
供气/消毒/消防设备	10	5	9.50
冷气设备	10	5	9.50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供电设备	10	5	9.50
生产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10	5	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

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项目主要包括韶关星河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清溪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购建，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六）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年限如下：

地块类别	使用期间	备注
东莞市塘厦大坪工业区	终止日期 2053 年 6 月 11 日	东府国用[2003]字第特 414 号
韶关市曲江县白土工业园	2006 年 12 月- 2056 年 12 月	曲府国用（2006）第 00127 号总第 0009508 号
东莞市松山湖北部工业城	2008 年 9 月-2058 年 7 月	东府国用(2008)第特 368 号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食用菌培养器具、房屋建筑物装修等，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食用菌培养器具	年限平均法	5
房屋建筑物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十八）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十九)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国内销售：公司食用菌销售收入的确认，是按实际交付客户验收后，确认为当期营业收入。

出口销售：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

益。

（二十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商品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25%	农产品种植所得免税
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农产品种植所得免税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本公司自产自销农产品免交增值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从事农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公司于2008年12月31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经东莞市地方税务局塘厦税务分局2009年5月15日、6月8日备案确认，2008至2010年企业所得税享受15%的优惠税率。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	食用菌种植	11300 万	叶运寿	种植、销售食用菌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11300 万	0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6382346—X	0	0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一、现金						
人民币	145,570.58		145,570.58	164,429.65		164,429.65
美元						
港币						
现金小计	145,570.58		145,570.58	164,429.65		164,429.65
二、银行存款						
人民币	565,421,347.44		565,421,347.44	22,426,465.40		22,426,465.40
美元	32.03	6.62	212.26	32.03	6.83	218.92
港币	661.35	0.85	562.76	661.03	0.88	582.95
银行存款小计			565,422,122.46			22,427,267.27
三、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565,567,693.04			22,591,696.92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403.43%, 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成功所致。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销售货款	7,182,709.60	100.00	359,135.48	5.00	6,823,574.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计	7,182,709.60	100.00	359,135.48	5.00	6,823,574.12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销售货款	7,909,007.32	100.00	395,450.37	5.00	7,513,556.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计	7,909,007.32	100.00	395,450.37	5.00	7,513,556.95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73,307.54	6.62	485,493.85	— —	— —	— —
合计	73,307.54		485,493.85	— —	— —	— —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7,182,709.60	100	359,135.48	6,823,574.12
1-2 年 (含)	— —	— —	— —	— —
2-3 年 (含)	— —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7,182,709.60	100	359,135.48	6,823,574.12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7,909,007.32	100	395,450.37	7,513,556.95
1-2 年 (含)	— —	— —	— —	— —
2-3 年 (含)	— —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7,909,007.32	100	395,450.37	7,513,556.95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深圳市茂雄果菜实业公司	非关联方	1,782,370.80	1 年以内	24.81%
深圳市山地果菜批发行	非关联方	941,431.70	1 年以内	13.11%
深圳市罗湖区布吉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百益佳批发行	非关联方	809,567.95	1 年以内	11.27%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创益食用菌行	非关联方	745,583.00	1 年以内	10.38%
NGUYEN ABC NAM LIMITED COMPANY (越南源北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5,493.85	1 年以内	6.76%
合 计		4,764,447.30		66.33%

(5)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欠款。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723,324.15	99.85	210,756.00	100.00
1—2 年 (含)	12,680.00	0.15	— —	— —
2—3 年 (含)	— —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8,736,004.15	100.00	210,756.00	100.00

(2)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东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80,461.00	54.72%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未完工
东莞市清溪镇九乡股份经济联合社	非关联方	1,281,965.87	14.67%	1 年以内	预付清溪二厂租金
昌图县兴民玉米芯加工厂	非关联方	746,051.00	8.54%	1 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定金
连云港国鑫食用菌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5,250.00	6.47%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未完工
东莞市鑫飞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659.59	2.39%	1 年以内	预付包装膜款
合 计		7,582,387.46	86.79%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欠款。

(5) 2010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账面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045.08%, 主要系本期韶关基地三期工程和清溪第二分公司工程设备款项及预付清溪第二分公司的土地租金金额所致。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8,372.10	100	156,307.53	12.72	1,072,064.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 计	1,228,372.10	100	156,307.53	12.72	1,072,064.57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账龄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6,409.95	100	63,800.52	5.20	1,162,609.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1,226,409.95	100	63,800.52	5.20	1,162,609.43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56,864.60	53.48	32,843.23	624,021.37
1—2年(含)	560,054.00	45.59	112,010.80	448,043.20
2—3年(含)	— —	— —	— —	— —
3年以上	11,453.50	0.93	11,453.50	— —
合计	1,228,372.10	100.00	156,307.53	1,072,064.57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209,876.45	98.65	57,057.77	1,152,818.68
1—2年(含)	5,080.00	0.42	1,016.00	4,064.00
2—3年(含)	11,453.50	0.93	5,726.75	5,726.75
3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1,226,409.95	100.00%	63,800.52	1,162,609.43

(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 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比例(%)
东莞市清溪镇长山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厂房租赁押金	非关联方	550,000.00	1-2年	44.77
东莞市塘厦财政局	贷款贴息补助	非关联方	292,900.00	1年以下	23.8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太平海关	预付进口设备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4,432.65	1年以下	8.50
东莞市清溪镇九乡股份经济联合社	厂房租赁押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8.14
员工社会保险费(个人部分)	社保费个人应交部分	公司员工	78,639.50	1年以下	6.40
合计			1,125,972.15		91.66

(5)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欠款。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1、原材料	4,702,077.49	— —	4,702,077.49	4,574,104.14	— —	4,574,104.14
2、消耗性生物资产	10,689,156.57	— —	10,689,156.57	7,126,827.22	— —	7,126,827.22
3、周转材料	2,015,334.25	— —	2,015,334.25	721,699.10	— —	721,699.10
4、委托加工物资	1,431,058.35	— —	1,431,058.35	514,990.30	— —	514,990.30
合 计	18,837,626.66	— —	18,837,626.66	12,937,620.76	— —	12,937,620.76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未遭受重大病虫害、病菌感染等影响，预计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减值情况。

(3) 存货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长 45.60%，主要系公司产能规模扩大所致。

(六)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 —	1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	3.84%	3.84%	100,000.00	— —	— —
合计			100,000.00		

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系经东莞市民政局核准登记设立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属于民间非盈利组织且持续亏损，至截止日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79,081,281.75	49,175,720.04	— —	228,257,001.79
1、房屋及建筑物	35,075,251.57	5,830,918.92	— —	40,906,170.49
2、构筑物	5,856,555.32	— —	— —	5,856,555.32
3、供气/消毒/消防设备	16,398,708.39	294,154.90	— —	16,692,863.29
4、冷气设备	53,225,300.18	19,487,233.65	— —	72,712,533.83
5、供电设备	17,193,231.58	4,858,288.18	— —	22,051,519.76
6、生产设备	46,987,268.89	17,526,651.39	— —	64,513,920.28
7、运输工具	3,082,706.82	829,357.00	— —	3,912,063.82
8、办公及其他设备	1,262,259.00	349,116.00	— —	1,611,375.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778,755.10	16,226,128.31	— —	47,004,883.41
1、房屋及建筑物	3,231,792.55	1,852,235.58	— —	5,084,028.13
2、构筑物	3,001,704.54	556,220.70	— —	3,557,925.24
3、供气/消毒/消防设备	3,067,078.91	1,560,288.66	— —	4,627,367.57
4、冷气设备	8,818,768.23	5,293,522.35	— —	14,112,290.58
5、供电设备	1,909,281.07	1,668,416.33	— —	3,577,697.40
6、生产设备	8,785,927.79	4,818,373.55	— —	13,604,301.34
7、运输工具	1,357,275.57	250,852.98	— —	1,608,128.55
8、办公及其他设备	606,926.44	226,218.16	— —	833,144.60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48,302,526.65	— —	— —	181,252,118.38
1、房屋及建筑物	31,843,459.02	— —	— —	35,822,142.36
2、构筑物	2,854,850.78	— —	— —	2,298,630.08
3、供气/消毒/消防设备	13,331,629.48	— —	— —	12,065,495.72
4、冷气设备	44,406,531.95	— —	— —	58,600,243.25
5、供电设备	15,283,950.51	— —	— —	18,473,822.36
6、生产设备	38,201,341.10	— —	— —	50,909,618.94
7、运输工具	1,725,431.25	— —	— —	2,303,935.27
8、办公及其他设备	655,332.56	— —	— —	778,230.4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 —	— —
1、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
2、构筑物	— —	— —	— —	— —
3、供气/消毒/消防设备	— —	— —	— —	— —
4、冷气设备	— —	— —	— —	— —
5、供电设备	— —	— —	— —	— —
6、生产设备	— —	— —	— —	— —
7、运输工具	— —	— —	— —	— —
8、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8,302,526.65	— —	— —	181,252,118.38
1、房屋及建筑物	31,843,459.02	— —	— —	35,822,142.36
2、构筑物	2,854,850.78	— —	— —	2,298,630.08
3、供气/消毒/消防设备	13,331,629.48	— —	— —	12,065,495.72
4、冷气设备	44,406,531.95	— —	— —	58,600,243.25
5、供电设备	15,283,950.51	— —	— —	18,473,822.36
6、生产设备	38,201,341.10	— —	— —	50,909,618.94
7、运输工具	1,725,431.25	— —	— —	2,303,935.27
8、办公及其他设备	655,332.56	— —	— —	778,230.40

(2) 本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16,226,128.31 元。

(3) 本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39,539,966.96 元。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用于抵押、担保固定资产的情况: 详见详见五.(十二)。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房屋及建筑物	2,571,173.94	—	2,571,173.94	465,463.93	—	465,463.93
供电设备设施	5,273,707.50	—	5,273,707.50	—	—	—
生产流水线设备	6,971,262.40	—	6,971,262.40	1,763,301.10	—	1,763,301.10
培养房冷气设备	22,030,000.00	—	22,030,000.00	—	—	—
灭菌设备	224,948.20	—	224,948.20	504,994.20	—	504,994.20
厂区装修改造工程	867,472.82	—	867,472.82	2,833,665.92	—	2,833,665.92
合计	37,938,564.86	—	37,938,564.86	5,567,425.15	—	5,567,425.1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一、母公司						
松山湖产业园星河办公科技大楼	16,734,644.95	自筹	450,463.93		786,492.38	
塘厦综合楼	21,012,649.50	自筹	15,000.00		37,189.00	
灭菌炉	530,798.64	自筹			552,650.60	
蒸气锅炉气化装置	270,000.00	自筹	157,366.00		81,000.00	
二、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溪分公司						
二期钢结构工程	1,880,000.00	自筹			1,880,000.00	
二期灭菌炉工程	304,072.00	自筹			304,072.00	
厂区装修改造工程	4,362,041.22	自筹	2,833,665.92		1,195,848.12	
生产流水线设备	8,389,622.43	自筹			7,462,046.83	
培养房冷气设备	12,576,274.00	自筹			12,576,274.00	
三、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溪第二分公司						
钢结构工程	2,244,290.50	自筹			2,180,000.00	
厂区改造土建工程	1,680,000.00	自筹			1,119,642.83	
生产流水线设备	8,455,000.00	自筹			6,253,219.50	
培养房冷气设备	26,750,000.00	自筹			22,198,000.00	
灭菌设备	1,040,000.00	自筹			1,263,162.00	
四、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C3 培养车间	616,507.50	自筹			616,507.50	
生产流水线设备	9,734,849.78	自筹	1,597,313.10		6,457,325.41	
培养房冷气设备	1,600,000.00	自筹			1,600,000.00	
合计	118,180,750.52		5,053,808.95		66,563,430.17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年减少额		年末金额		工程 进度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
	金额	其中：本年转固	金额	其中： 利息 资本 化		
一、母公司						
松山湖产业园星河办公科技大楼			1,236,956.31			8.04
塘厦综合楼			52,189.00			0.25
灭菌炉	552,650.60	552,650.60				
蒸气锅炉气化装置	238,366.00	238,366.00				
二、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溪分公司						
二期钢结构工程	1,880,000.00	1,880,000.00				
二期灭菌炉工程	304,072.00	304,072.00				
厂区装修改造工程	3,162,041.22	3,162,041.22	867,472.82			92.38
生产流水线设备	6,474,687.43	6,474,687.43	987,359.40			88.94
培养房冷气设备	12,576,274.00	12,576,274.00				
三、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溪第二分公司						
钢结构工程	2,180,000.00	2,180,000.00				
厂区改造土建工程			1,119,642.83			62.20
生产流水线设备			6,253,219.50			77.82
培养房冷气设备	168,000.00	168,000.00	22,030,000.00			81.88
灭菌设备	1,263,162.00	1,263,162.00				
四、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C3 培养车间	616,507.50	616,507.50				
生产流水线设备	3,050,247.51	3,050,247.51	5,004,391.00			97.04
培养房冷气设备	1,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34,066,008.26	34,066,008.26	37,551,230.86			

(3) 在建工程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581.44%，主要系清溪分公司二期工程、清溪第二分公司建设投入及韶关基地供电配电改造的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九)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9,834,810.36	— —	— —	9,834,810.36
土地使用权	9,834,810.36	— —	— —	9,834,810.36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832,014.50	195,215.54	— —	1,027,230.04
土地使用权	832,014.50	195,215.54	— —	1,027,230.0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002,795.86	— —	— —	8,807,580.32
土地使用权	9,002,795.86	— —	— —	8,807,580.32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002,795.86	— —	— —	8,807,580.32
土地使用权	9,002,795.86	— —	— —	8,807,580.32

本年摊销额为195,215.54元。

(2) 土地使用权明细情况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地 址	面积 (M ²)	原值 (元)	使用期限
东府国用[2003]字第特414号	东莞市塘厦大坪工业区	29,999.95	2,126,610.00	终止日期2053年6月11日
曲府国用(2006)第00127号总第0009508号	韶关市曲江县白土工业园	115,709.80	4,095,616.36	2006年12月-2056年12月
东府国用(2008)第特368号	东莞市松山湖北部工业城	6,009.21	3,612,584.00	2008年9月-2058年7月
合 计		151,718.96	9,834,810.36	

(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公司用于抵押、担保无形资产的情况: 详见五.(十二)。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本年其他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食用菌培养器具	17,153,538.57	7,904,327.43	5,943,778.17	— —	19,114,087.83
装修工程	195,353.42	3,170,541.22	198,401.71	— —	3,167,492.93
合 计	17,348,891.99	11,074,868.65	6,142,179.88	— —	22,281,580.76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59,250.89	56,192.12	— —	— —	515,443.0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合 计	559,250.89	56,192.12	— —	— —	615,443.01

(十二)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东莞市塘厦大坪村国有土地使用权	1,782,823.76		44,020.20	1,738,803.56	抵押给农行塘厦支行
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白土工业城的房地产	11,819,671.89		637,728.60	11,181,943.29	抵押给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国有土地使用权	3,703,722.77		78,942.60	3,624,780.17	抵押给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韶关固定资产设备	52,948,954.91		6,015,739.80	46,933,215.11	抵押给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母公司固定资产设备	22,276,696.58		1,887,693.71	20,389,002.87	抵押给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合计	95,034,829.85	3,555,083.46	1,452,636.71	97,137,276.60	

(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质押借款	— —	— —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45,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 —	
信用借款	— —	— —	
合计	25,000,000.00	45,000,000.00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抵押物情况如下:

公司以东莞市塘厦大坪村国有土地使用权(东府国用[2003]字第特 414 号) 29999.9 平方米作抵押(抵押合同号: 44906200900007679), 并由叶运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 44905201000004781), 向中国农业银行东莞市塘厦支行借款 1,500 万元,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抵押借款余额为 1,500 万元。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保证情况如下: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叶运寿共同为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塘厦支行借款 5,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 01190012010060002), 其中, 一年期短期借款 1,000 万元(合同号: 01190012010060003), 三年期长期借款 4,000 万元(合同号: 0119001201006000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4) 短期借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减少 44.44%, 主要系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十四) 应付账款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243,879.13	90.40	17,153,459.64	92.23
1—2年	956,793.63	7.06	1,284,106.07	6.90
2—3年	340,422.42	2.51	151,032.96	0.81
3年以上	3,124.14	0.03	10,525.50	0.06
合计	13,544,219.32	100.00	18,599,124.17	100.00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东莞市冠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66,500.00	工程质保金	质保期内
连云港国鑫医药设备公司	109,170.00	设备质保金	质保期内
东莞市蓝冠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38,860.00	设备质保金	质保期内
东莞市威特隆机械设备经营部	125,115.00	设备质保金	质保期内
合计	639,645.00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欠款。

(十五) 预收款项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6,014.80	99.87	37,713.00	100.00
1—2年	462.00	0.13	— —	— —
2—3年	— —	— —	— —	— —
3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366,476.80	100.00	37,713.00	100.00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预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欠款。

(3) 预收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871.75%，主要系个别客户预先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9,362.26	20,251,486.17	18,249,611.55	2,891,236.88
职工福利费	— —	2,200,007.92	2,200,007.92	
社会保险费	— —	1,887,152.66	1,887,152.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401,267.90	401,267.90	
基本养老保险费	— —	1,296,820.82	1,296,820.82	
失业保险费	— —	62,004.07	62,004.07	
工伤保险费	— —	82,581.87	82,581.87	
大病互助险	— —	44,478.00	44,478.00	
住房公积金	— —	161,714.00	157,560.00	4,154.00
除辞退福利外其他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49,191.00	49,191.00	
合计	889,362.26	24,549,551.75	22,543,523.13	2,895,390.88

公司预计于 2011 年 1 月 30 日前支付职工薪酬 289.54 万元。

(2) 应付职工薪酬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225.56%，主要系公司生产规模扩大，人员编制增加、工资成本提高及计提年终奖金所致。

(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土地使用税	112,059.60	— —
企业所得税	41,250.00	— —
堤围防护费	22,662.67	15,655.51
个人所得税	54,614.36	26,472.62
合计	230,586.63	42,128.13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的税率情况详见本附注三所述。

(十八) 其他应付款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58,166.41	72.54	1,089,271.24	71.88
1—2年	453,357.90	14.56	174,749.00	11.53
2—3年	150,000.00	4.82	240,550.00	15.87
3年以上	251,414.06	8.08	10,964.06	0.72
合计	3,112,938.37	100.00	1,515,534.30	100.00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广东省微生物研究所	400,000.00	代收科技合作项目补助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250,000.00	代收科技合作项目补助
东莞市清溪镇长山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1,249,722.81	按合同应支付的厂房租金
合计	1,899,722.81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郑州市金水区利达食用菌商行（苑中阳）	100,000.00	销售保证金	客户保证金
深圳市罗湖区布吉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百益佳批发行	50,000.00	销售保证金	客户保证金
深圳市山地果菜批发行	50,000.00	销售保证金	客户保证金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永联蔬菜经营部	50,000.00	销售保证金	客户保证金
阳山粤普果蔬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销售保证金	客户保证金
武汉地之蜜食品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	销售保证金	客户保证金
深圳市方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蔬果加工场	50,000.00	销售保证金	客户保证金
东莞市清溪众福塑胶制品厂	50,000.00	委托加工物资保证金	客户保证金
合计	450,000.00		

(4)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05.40%，主要系计提厂房

租金及代收代付科技合作项目补助所致。

(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4,993.08	— —
合计	94,993.08	— —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A、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 —	— —
抵押借款	94,993.08	— —
保证借款	— —	— —
信用借款	— —	— —
合计	94,993.08	— —

B、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外币 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 金额	人民币金额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08-4-3	2011-4-3	人民币	10.02%		94,993.08		— —
合计						94,993.08		— —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抵押物情况如下：

本公司以按揭方式购入小轿车一部，并以该车（车牌号：粤 S3W898）设定抵押向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借款，同时由叶运寿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初始金额 751,200.00 元，年利率 10.02%，抵押期限为 2008 年 4 月 3 日至 2011 年 4 月 3 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债务余额为 94,993.08 元。

(二十)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0,362,058.8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60,000,000.00	20,362,058.80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抵押物情况如下:

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以其位于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白土工业城的房地产[粤房地产证字第 C5383923 号~粤房产证字 C5383933 号、粤房地产证字第 C5383935 号、粤房地产证字第 C5383937 号]、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国有土地使用权 [曲府国用(2006)第 00127 号]、评估值为 60,532,183.76 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抵押合同号分别为:2009 莞银最抵字第 09x58102 号、2010 莞银最抵字第 10x31403 号),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评估值 20,405,937.91 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抵押合同号:2010 莞银最抵字第 10x31404 号),并由叶运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2010 莞银最保字第 10X31401 号),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借款 4000 万元,其中,一年期短期借款 2,000 万元(合同号:[2009]莞银贷字第 001987 号、[2009]莞银贷字第 002086 号),三年期长期借款 2,000 万元(合同号:[2009]莞银贷字第 002087),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抵押、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保证情况如下: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叶运寿共同为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塘厦支行借款 5,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2),其中,一年期短期借款 1,000 万元(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3),三年期长期借款 4,000 万元(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2),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4) 长期借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194.67%,主要系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增加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5)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 日	借款终止 日	币种	年利率 (%)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外币 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 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2009.9.23	2012.9.22	人民 币	5.94%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 厦支行	2010.6.28	2013.6.21	人民 币	5.94%		20,000,000.00		— —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 厦支行	2010.6.29	2013.6.21	人民 币	5.94%		20,000,000.00		— —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08-4-3	2011-4-3	人民 币	10.02%		— —		362,058.80
合计						60,000,000.00		20,362,058.80

(二十一)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政府补助	19,077,149.96	21,287,922.26
合 计	19,077,149.96	21,287,922.26

(1)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批准文号	累计拨款金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形成资 产金额	本期费用化 金额	本期转收益 金额
1 现代农业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市配套资金	东府办复[2007]827 号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
2 食用菌工厂化生产智能控制系统技术改造	东财函(2004)254 号	150,000.00	16,166.65	-	-	16,166.65
3 食用菌出口产品自动化示范基地关键技术研究	东科(2004)53 号	300,000.00	68,750.00	-	-	68,750.00
4 冷库生产食用菌液体菌种制作技术应用	东科(2005)3 号	300,000.00	36,666.70	-	-	36,666.70
5 出口型无公害食用菌选育及仿生高效栽培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补助资金	东财函(2005)371 号	500,000.00	224,999.97	-	-	50,000.04
6 智能型食用菌生产工艺环境综合控制及开发	东莞理工学院拨付的合作经费	166,250.00	22,916.70	-	-	22,916.70
7 冷库生产食用菌液体菌种制作技术应用	东财函(2005)5 号	350,000.00	80,208.29	-	-	80,208.29
8 节能型全自动灭菌炉技术改造	东财(2006)204 号	300,000.00	68,750.00	-	-	68,750.00
9 出口型无公害食用菌选育及仿生设施高效栽培	发改办高技(2005)1899 号	10,000,000.00	7,760,909.70	-	-	1,106,832.00
10 珍稀真菌精华素保健食品研制与产业化	依东莞市科技局招标结果通知	800,000.00	800,000.00	-	800,000.00	800,000.00
11 食用菌产业化接种技术改造	东财函(2007)375 号	280,000.00	158,554.25	-	-	40,481.88
12 珍稀新品种广东虫草及其活性物质的开发利用	依东莞市科技局招标结果通知、东财函[2009]395 号	800,000.00	800,000.00	-	-	-
13 珍稀食用菌健康食品生产示范基地	粤科计字[2008]144 号	225,000.00	150,000.00	-	225,000.00	225,000.00
14 年第 5 批省级科技研发资金	东财函[2010]96 号	350,000.00		-	-	-
15 年省院合作专项资金引导项目经费	粤财教[2009]321 号	160,000.00		-	-	-
16 年省部产学研结合(食用菌优质高产栽培技术及菌糠资源优化利用研究与产业化)	东财函[2010]1440 号	400,000.00		-	-	-
17 粤北食用菌工厂化生产技术开发	韶科[2008]74 号	500,000.00	500,000.00	200,000.00	300,000.00	320,000.04
18 真姬菇新品种(白玉菇菌种选育与工厂化生产技术研究)	韶科[2009]85 号	600,000.00	600,000.00	-	-	-
合 计		26,181,250.00	21,287,922.26	200,000.00	1,325,000.00	2,835,772.30

(续上表)

项 目	其他转出	累计形成资产 金额	累计费用化 金额	累计已转收益 金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拨款单位
1 现代农业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市配套资金					10,00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
2 食用菌工厂化生产智能控制系统技术改造		97,000.00	53,000.00	15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
3 食用菌出口产品自动化示范基地关键技术研究		300,000.00		30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
4 冷库生产食用菌液体菌种制作技术应用		2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
5 出口型无公害食用菌选育及仿生高效栽培技术 产业化示范工程补助资金		500,000.00		325,000.07	174,999.93	东莞市财政局
6 智能型食用菌生产工艺环境综合控制及开发		100,000.00	66,250.00	166,250.00		东莞市财政局
7 冷库生产食用菌液体菌种制作技术应用		350,000.00		35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
8 节能型全自动灭菌炉技术改造		300,000.00		30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
9 出口型无公害食用菌选育及仿生设施高效栽培		10,000,000.00		3,345,922.30	6,654,077.70	财政部
10 珍稀真菌精华素保健食品研制与产业化			800,000.00	80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
11 食用菌产业化接种技术改造		280,000.00		161,927.63	118,072.37	东莞市财政局
12 珍稀新品种广东虫草及其活性物质的开发利用					80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
13 珍稀食用菌健康食品生产示范基地			225,000.00	225,000.00		东莞市财政局
14 年第 5 批省级科技研发资金					350,000.00	
15 年省院合作专项资金引导项目经费					160,000.00	
16 年省部产学研结合(食用菌优质高产栽培技术 及菌糠资源优化利用研究与产业化)					400,000.00	
17 粤北食用菌工厂化生产技术开发		200,000.00	300,000.00	320,000.04	179,999.96	韶关市财政局
18 真姬菇新品种(白玉菇菌种选育与工厂化生产 技术研究)	360,000.00				240,000.00	韶关市财政局
合 计	360,000.00	12,327,000.00	1,544,250.00	6,744,100.04	19,077,149.96	

(2) 上述拨款系各级政府或部门拨入的政府补助款项，专门用于本公司承担的科技项目或技术研发支出，由于项目尚未完成或形成的资产尚未摊销完毕而形成的余额。

(二十二) 股本

(1) 本年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					年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50,000,000	100	3,400,000				3,400,000	53,400,000	79.7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3,471,846	26.94	3,400,000				3,400,000	16,871,846	25.1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528,154	73.06						36,528,154	54.52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0,000,000	100	3,400,000				3,400,000	53,400,000	79.7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3,600,000				13,600,000	13,600,000	20.3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3,600,000				13,600,000	13,600,000	20.30
股份总数	50,000,000	100	17,000,000	0	0	0	17,000,000	67,000,000	10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31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公司分别于2010年11月29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0万股（每股面值1元），2010年11月29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6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上述新增股本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90034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十三) 资本公积

本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37,652,417.67	550,887,500.00	— —	588,539,917.67
其他资本公积	— —	— —	— —	— —
合计	37,652,417.67	550,887,500.00	— —	588,539,917.67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31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贵公司分别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0 万股，2010 年 11 月 29 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60 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6.00 元。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612,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67,887,5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7,000,000.00 元，余额计人民币 550,887,50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

(二十四) 盈余公积

本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16,772.17	1,025,908.90	— —	2,042,681.07
任意盈余公积	— —	— —	— —	— —
合计	1,016,772.17	1,025,908.90	— —	2,042,681.07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8,234,846.95	8,313,035.0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 —	— —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28,234,846.95	8,313,035.0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203,515.03	20,350,217.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25,908.90	428,405.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69,412,453.08	28,234,846.95

(二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67,931,537.22	95,771,127.35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167,931,537.22	95,771,127.35
其他业务收入	— —	— —
营业成本	93,178,584.29	56,931,033.46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93,178,584.29	56,931,033.46
其他业务成本	— —	— —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针菇	117,769,393.03	70,581,691.71	66,650,076.95	39,336,710.94
真姬菇	39,003,981.62	18,010,623.92	24,935,192.70	15,077,813.74
白玉菇	10,296,197.07	4,581,468.66	3,325,247.62	2,516,508.78
其他品种及等外品	861,965.50	4,800.00	860,610.08	— —
合计	167,931,537.22	93,178,584.29	95,771,127.35	56,931,033.46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161,619,928.81	87,971,318.75	95,771,127.35	56,931,033.46
外销	6,311,608.41	5,207,265.54	— —	— —
合计	167,931,537.22	93,178,584.29	95,771,127.35	56,931,033.46

(4) 本年主营业务收入和营业成本比上年分别增长75.35%和63.67%，主要系生产规模扩大，产销量大幅提高所致。

(5)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创益食用菌行	34,876,250.50	20.77%
深圳市罗湖区布吉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百益佳批发行	24,207,111.75	14.41%
深圳市山地果菜批发行	19,856,949.00	11.82%
阳山粤普果蔬发展有限公司	16,006,015.00	9.53%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宏升蔬菜经营部	11,382,830.00	6.78%
合计	106,329,156.25	63.31%

(二十七) 销售费用

本年销售费用比上年增长90.70%，主要系销售增长，以及包装材料成本上涨所致。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包装费	11,167,395.66	5,573,492.61
运输费	851,548.49	672,169.02
业务宣传费	211,913.82	134,104.30
其他	78,925.41	75,250.70
合计	12,309,783.38	6,455,016.63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6,079,926.22	3,067,608.29
福利费	553,190.08	459,979.45
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	2,022,673.15	827,196.41
固定资产折旧	798,217.20	791,025.77
无形资产及其他摊销	263,359.74	215,948.17
研发费用	3,341,846.57	1,893,351.35
差旅费	864,273.95	282,072.10
业务招待费	808,973.59	374,281.51
中介咨询服务费	1,270,340.00	302,254.00
修理费	1,709,228.01	938,445.49
办公费	1,313,998.64	738,460.75
租金	1,153,270.45	781,651.08
税金及政府规费	773,020.15	580,850.85
其它	214,278.53	330,815.17
合计	21,166,596.28	11,583,940.39

本年管理费用比上年增长82.72%，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管理人员增加及相关的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95,224.79	3,309,776.18
减：利息收入	457,782.58	29,076.53
汇兑损益	-23,077.27	40,300.30
手续费及其他	46,536.06	219,105.10
合计	4,460,901.00	3,540,105.05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56,192.12	-330,024.29
合计	56,192.12	-330,024.29

本年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增加 117.03%，主要系按账龄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转入	2,835,772.30	1,768,273.51	2,835,772.30
政府补助	3,109,100.00	1,017,600.00	3,109,100.00
其他	136,079.06	28,500.56	136,079.06
合计	6,080,951.36	2,814,374.07	6,080,951.36

(1)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转入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食用菌工厂化生产智能控制系统技术改造	— —	19,400.00
食用菌出口产品自动化示范基地关键技术研究	— —	75,000.00
冷库生产食用菌液体菌种制作技术应用	— —	40,000.00
出口型无公害食用菌选育及仿生高效栽培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补助资金	50,000.00	50,000.00
智能型食用菌生产工艺环境综合控制及开发	— —	25,000.00
冷库生产食用菌液体菌种制作技术应用	— —	87,500.00
节能型全自动灭菌炉技术改造	— —	75,000.00
出口型无公害食用菌选育及仿生设施高效栽培	1,440,772.26	1,103,091.58
食用菌产业化接种技术改造	— —	40,481.93
东莞 2008 年度科技兴贸专项资金	— —	252,800.00
珍稀精华素(2006 粤港招标项目)	800,000.00	— —
粤北食用菌工厂化生产技术开发	320,000.04	— —
2008 年度第一批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珍稀食用菌健康食品生产示范基地）	225,000.00	— —
合计	2,835,772.30	1,768,273.51

(2) 本年政府补助主要系

①根据《塘夏镇实施名牌带动战略工作方案》，收到东莞市塘厦镇政府给予的名牌企业奖励

100,000.00 元。

②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东府办复[2010]270 号文件，收到东莞市财政局拨付给公司第一、第二阶段上市辅导资助 2,000,000.00 元。

③根据东莞市财政局东财函[2010]786 号，收到 2006 年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东莞专项）资助经费 200,000.00 元。

④根据东莞市财政局东财函[2010]1059 号，收到 2010 年东莞市科学技术奖励资金 200,000.00 元。

⑤根据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政府韶曲府【2010】37 号，收到韶关市曲江区税收奖励款项 10,000.00 元。

⑥根据韶关市财政局韶财农【2010】208 号，收到韶关市农业龙头企业补助款 10,000.00 元。

⑦按照《中共东莞市委、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决定》（东委发[2002]15 号）精神，收到东莞市农业龙头企业的贷款贴息 589,100.00 元。

(3) 本年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增加 116.07%，主要系本年度收到东莞市政府上市资助等政府补助所致。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65,000.00	10,200.00	265,000.00
其他	13,166.34	6,013.06	13,166.34
合计	278,166.34	16,213.06	278,166.34

本年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增加 1615.69%，主要系本年扶贫捐款支出增加所致。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58,750.14	39,000.00
递延所得税调整	— —	— —
合计	358,750.14	39,000.00

(2) 所得税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情况见本附注三。

(3) 本年所得税费用均为收到财政补助收入应计缴的企业所得税。

(4) 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计利润总额	42,562,265.17	20,389,217.12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579,032.39	4,664,999.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纳税影响	-	-
非应税收入或收益项目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9,220,282.25	-4,625,999.08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因税率变动调整年初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影响		
本年收到退回上年度的所得税（以“-”填列）		
所得税费用	358,750.14	39,000.00

（三十四）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82	0.82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71	0.71	0.37	0.37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42,203,515.03	20,350,217.1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5,444,034.88	2,759,16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6,759,480.15	17,591,056.11
年初股份总数	4	50,000,000.00	45,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17,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1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times 7\div 11-8\times 9\div 11-10$	51,416,666.67	47,916,666.67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51,416,666.67	47,916,666.67
基本每股收益（I）	$14=1\div 13$	0.82	0.42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div 12$	0.71	0.37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8)\times(100\%-17)]\div(13+19)$	0.82	0.42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8)\times(100\%-17)]\div(12+19)$	0.71	0.37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永华(东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 —	7,500,000.00
东莞市星河装饰有限公司往来款	— —	22,000,000.00
东莞市黄江农机管理服务站往来款	— —	11,600,000.00
政府补助收入	1,175,100.00	1,100,400.00
代收的科研合作项目政府补助款	1,390,000.00	— —
银行存款利息	457,782.58	29,076.53
经销商押金	323,900.00	184,000.00
其他	367,662.98	1,074,917.43
合计	3,714,445.56	43,488,393.9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永华(东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 —	7,500,000.00
东莞市星河装饰有限公司往来款	— —	26,000,000.00
东莞市黄江农机管理服务站往来款	— —	9,500,000.00
东莞市塘厦龙背岭加油站往来款	— —	4,500,000.00

叶运寿往来款	— —	950,000.00
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1,196,800.00	302,629.00
差旅费	781,567.90	354,676.36
招待费	731,167.79	346,021.51
研发支出及合作费	1,036,069.75	223,772.73
厂房租赁租金及押金	1,981,774.30	550,000.00
支付代收的科研合作项目政府补助款	360,000.00	— —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用	3,523,267.79	2,072,319.30
其他	1,819,689.30	1,029,046.67
合计	11,430,336.83	53,328,465.5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政府专项拨款	2,985,000.00	6,302,800.00
合计	2,985,000.00	6,302,8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市融资费用	7,112,500.00	— —
合计	7,112,500.00	— —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203,515.03	20,350,217.1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6,192.12	-330,024.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226,128.31	10,909,989.98
无形资产摊销	195,215.54	195,21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42,179.88	4,384,979.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95,224.79	3,309,776.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34,704.20	-5,065,456.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22,372.34	-11,018,080.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95,569.29	7,793,533.99
其他	-4,195,772.22	-1,768,27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14,782.30	28,761,876.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65,567,693.04	22,591,696.9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2,591,696.92	3,460,197.7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2,975,996.12	19,131,499.1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45,570.58	164,429.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5,422,122.46	22,427,267.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567,693.04	22,591,696.92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二) 关联方关系

1. 公司董事长叶运寿先生持有本公司 36.54% 的股份，系公司最大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叶运寿。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东莞市星河装饰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61776442-2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	持公司股份 16.94% 的股东	73856260-8
东莞市塘厦汽车修理厂	实际控制人之兄叶龙珠为法人代表的企业	19806774-4
叶龙珠	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兄	

(三)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给关联方的情况。

2.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东莞市塘厦汽车修理厂	汽车维修	— —	— —	19,180.00	— —	市场价格
合计		— —	— —	19,180.00	— —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叶运寿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751,200.00	2008-4-3	2011-4-3	否
叶运寿	农业银行东莞市塘厦支行	15,000,000.00	2010-5-28	2013-5-27	否
叶运寿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000,000.00	2010-8-31	2011-8-31	否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叶运寿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塘厦支行	50,000,000.00	2010-6-25	2011-6-24	否

本公司以按揭方式购入小轿车一部，并以该车（车牌号：粤 S3W898）设定抵押向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借款，叶运寿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初始金额 751,200.00 元，年利率 10.02%，抵押期限为 2008 年 4 月 3 日至 2011 年 4 月 3 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债务余额为 94,993.08 元。

2010 年 5 月 28 日，叶运寿与农业银行东莞市塘厦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叶运寿为农业银行东莞市塘厦支行向公司在 2010 年 5 月 28 日至 2013 年 5 月 27 日期间提供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额度为 2,279.9924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担保借款余额为 1,500 万元。

叶运寿为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为

6,000万元（保证合同号：2010莞银最保字第10X31401号），担保期限为2010年8月31日至2011年8月31日。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项抵押、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叶运寿共同为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塘厦支行借款5,000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2），其中，一年期短期借款1,000万元（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3），三年期长期借款4,000万元（合同号：01190012010060002），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项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5,000万元。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	职务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叶运寿	董事长	428,470.00	265,290.00
魏心军	总经理	397,740.00	231,090.00
黄清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28,152.00	155,290.00
吴汉平	董事、财务总监	228,152.00	144,981.00
李莎	独立董事	30,000.00	30,000.00
刘祥能	独立董事	30,000.00	30,000.00
梁增文	独立董事	30,000.00	30,000.00
郑列宜	监事会主席	156,937.00	123,055.00
许喜佳	监事	98,774.00	83,919.00
沈青	监事	41,082.00	34,301.00
黄千军	核心技术人员	147,996.00	119,270.00
合计		1,817,303.00	1,247,196.00

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除三位独立董事为税后金额外，其他人员均为含税金额。

（三）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情况。

七、或有事项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对外投资情况

2011 年 1 月 14 日，经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在河南新乡市成立全资子公司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列 410782000018974，法定代表人叶运寿，经营范围：食用菌种植、销售；食（药）用菌和其他有益微生物育种、引种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和开发；食（药）用菌高效生产工艺及其培养基再利用技术的研究和开发。（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经 2011 年 1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 201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拟以现有股本 67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2 股。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经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溪分公司与东莞市清溪镇长山头村村民委员会于 2009 年 8 月 17 日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东莞市清溪镇长山头村村民委员会将其所持有的座落于清溪镇长山头村的厂房 A、厂房 B、宿舍、办公楼房屋共计 18867.33 平方米，连同该房屋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给公司作食用菌种植及加工使用。租赁期限自 2009 年 8 月 17 日至 2029 年 8 月 16 日止。租金计算方式：

(1) 合同期第 1-5 年：租赁房地产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7 元计算，其中第一年免收租金 6 个月，第二年免收租金 1 个月；

(2) 合同期第 6-10 年：租赁房地产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8 元计算；

(3) 合同期第 11-20 年：租赁房地产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8.5 元计算；

(4) 合同期第 5-20 年：空余土地按空地面积 10000 平方米计算租金，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1 元，月租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元。

2、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溪第二分公司与东莞市清溪镇九乡股份经济联合社于 2010 年 5 月 20 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东莞市清溪镇九乡股份经济联合社将其所持有的座落于清溪镇九乡村的土地及其上附着设施共计 16000 平方米，出租给公司作食用菌种植及加工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0 年 5 月 1 日至 2030 年 4 月 30 日止。租金计算方式：

(1) 租赁期第 1-3 年：附着设施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5 元计算，其中第一年免收租金 6 个月，第二年免收租金 2 个月；

(2) 租赁期第 4-5 年：附着设施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6 元计算；

(3) 租赁期第 6-10 年：附着设施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6.5 元计算；

(4) 租赁期第 11-13 年：附着设施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7 元计算；

(5) 租赁期第 14-20 年：附着设施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7.5 元计算；

(6) 以上租金中包含土地租金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1 元。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销售货款	3,723,998.25	100	186,199.91	5	3,537,798.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 计	3,723,998.25	100	186,199.91	5	3,537,798.34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销售货款	3,134,277.00	100	156,713.85	5	2,977,563.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 计	3,134,277.00	100	156,713.85	5	2,977,563.15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 元	73,307.54	6.62	485,493.85	— —	— —	— —
合 计	73,307.54		485,493.85	— —	— —	—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723,998.25	100	186,199.91	3,537,798.34
1—2 年（含）	— —	— —	— —	— —
2—3 年（含）	— —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3,723,998.25	100	186,199.91	3,537,798.34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134,277.00	100	156,713.85	2,977,563.15
1—2 年（含）	— —	— —	— —	— —
2—3 年（含）	— —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3,134,277.00	100	156,713.85	2,977,563.15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山地果菜批发行	公司客户	845,186.70	1 年以内	22.70
深圳市罗湖区布吉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百益佳批发行	公司客户	449,809.95	1 年以内	12.08
阳山粤普果蔬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375,957.50	1 年以内	10.10

广西南宁闽富鼎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401,041.00	1年以内	10.77
NGUYEN ABC NAM LIMITED COMPANY (越南源北南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485,493.85	1年以内	13.04
合 计		2,557,489.00		68.69

(6) 本报告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7)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	41,804,754.37	97.25	— —	— —	41,804,754.37
②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0,123.53	2.75	153,895.10	13.04	1,026,228.43
组合小计	42,984,877.90	100.00	153,895.10	13.04	42,830,982.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 计	42,984,877.90	100.00	153,895.10	13.04	42,830,982.80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	73,169,394.77	98.39	— —	— —	73,169,394.77
②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94,620.06	1.61	62,199.03	5.21	1,132,421.03
组合小计	74,364,014.83	100.00	62,199.03	5.21	74,301,815.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 计	74,364,014.83	100.00	62,199.03	5.21	74,301,815.80
-----	---------------	--------	-----------	------	---------------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6,633,989.06	61.96%	30,430.80	26,603,558.26
1—2 年 (含)	16,339,435.34	38.01%	112,010.80	16,227,424.54
2—3 年 (含)	— —	— —	— —	— —
3 年以上	11,453.50	0.03%	11,453.50	— —
合 计	42,984,877.90	100.00%	153,895.10	42,830,982.80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7,125,100.26	49.92%	55,472.28	37,069,627.98
1—2 年 (含)	23,913,152.60	32.16%	1,000.00	23,912,152.60
2—3 年 (含)	13,325,761.97	17.92%	5,726.75	13,320,035.22
3 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74,364,014.83	100.00%	62,199.03	74,301,815.80

(3) 组合中,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其他应收款内容	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804,754.37	— —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
合 计	41,804,754.37	— —	— —	

(4) 报告期内没有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减少 42.20%, 主要系收回韶关公司款项 3,136 万元所致。

(7)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子公司	26,025,373.03	1 年以内	60.55
			15,779,381.34	1—2 年	36.71
东莞市清溪镇长山头股份经济联合社	厂房租赁押金	非关联方	550,000.00	1—2 年	1.28
东莞市塘厦财政局	贷款贴息补助	非关联方	292,900.00	1 年以内	0.68
中华人民共和国太平海关	预付进口货物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4,432.65	1 年以内	0.24
东莞市清溪镇九乡股份经济联合社	厂房租赁押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0.23
合 计			42,852,087.02		99.69

(8)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804,754.37	97.26
合 计		41,804,754.37	97.25

(9) 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1、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000,000.00	33,000,000.00	80,000,000.00	113,000,000.00
2、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	成本法	100,000.00	— —	— —	— —
合 计			33,000,000.00	80,000,000.00	113,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1、韶关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 —
2、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	3.84	3.84	100,000.00	— —	— —
合 计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82,347,820.57	31,976,476.13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82,347,820.57	31,976,476.13
其他业务收入	— —	— —
营业成本	51,207,360.05	17,974,457.73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51,207,360.05	17,974,457.73
其他业务成本	— —	— —

本年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别比上年增长157.53%和184.89%，主要系生产规模扩大，产销量大幅提高所致。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针菇	78,136,661.12	47,787,857.59	31,255,337.05	17,974,457.73
其他	4,211,159.45	3,419,502.46	721,139.08	— —
合 计	82,347,820.57	51,207,360.05	31,976,476.13	17,974,457.73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内销	76,036,212.16	46,000,094.51	31,976,476.13	17,974,457.73
外销	6,311,608.41	5,207,265.54	—	—
合计	82,347,820.57	51,207,360.05	31,976,476.13	17,974,457.73

(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深圳市罗湖区布吉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百益佳批发行	16,419,751.75	19.94
深圳市山地果菜批发行	15,581,308.00	18.92
阳山粤普果蔬发展有限公司	14,512,635.00	17.62
广州永联蔬菜经营部	9,345,175.75	11.35
NGUYEN ABC NAM LIMITED COMPANY(越南源北南有限公司)	6,120,148.41	7.43
合计	61,979,018.91	75.26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259,089.04	4,284,052.0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1,182.13	-182,276.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79,863.24	2,512,744.60
无形资产摊销	116,272.94	116,271.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21,735.14	619,049.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95,224.79	2,465,066.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25,198.19	-4,311,176.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65,541.37	-15,564,476.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46,690.88	7,364,187.47
其他	-4,515,772.26	-1,768,27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64,629.08	-4,464,829.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88,706,292.17	16,579,503.89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6,579,503.89	1,579,030.4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126,788.28	15,000,473.48

十二、补充资料

（四）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44,872.30	2,785,873.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2,087.28	12,287.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802,785.02	2,798,161.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8,750.14	39,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5,444,034.88	2,759,161.01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5,444,034.88	2,759,16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36,759,480.15	17,591,056.11

（五）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77%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3%	0.71	0.71

报告期利润	上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1%	0.37	0.37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月27日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7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0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运寿）：_____